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2022 年 04 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已对本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本公司监事会已对本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期定期报告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上一期定期报告的“重大风险提示”。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信息.....	6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6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7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7
六、公司合规性情况.....	9
七、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情况.....	17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信息.....	17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三、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18
四、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19
五、增信措施情况.....	19
六、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1
一、审计情况.....	21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1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3
四、报告期内亏损情况.....	23
五、资产受限情况.....	23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23
七、资金占款情况.....	23
八、有息负债逾期和变动情况.....	23
九、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第四节 创新债券特别事项.....	25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5
二、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四、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第五节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六节 财务报告.....	27
一、财务报表.....	27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5
第八节 备查文件.....	47
附件一、发行人财务报告.....	4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协鑫智慧/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协鑫能科/霞客环保/上市公司	指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17 鑫能 G1	指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协鑫智慧
外文名称（如有）	GCL Intelligent Energy (Suzhou) Co., Ltd
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CL IE
法定代表人	费智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00,000
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
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
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gclie.com
电子信箱	gclie@gclie.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姓名	彭毅
职位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
电话	0512-68536998
传真	0512-62899280
电子信箱	pengyi@gclie.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姓名/名称：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姓名/名称：朱共山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1.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 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出资人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方面

公司产权明晰，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土地使用权、商标等无形资产。

3、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是独立的，公司现在的经营管理层人员均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选举或聘任产生。

4、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独立核算，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财务负责人、财务人员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银行账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照章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还设置了相关职能部门，专门负责公司财务及内部运作的审计工作。

5、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建立健全了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实现有效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所有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职权，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

（二）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如下：（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以及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但是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不在此限，均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发行人与关联方交易定价机制主要包括：协议定价法、市场价格法、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一般而言，发行人对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采用协议定价法，燃料、电力及蒸汽的销售采用市场价格定价，提供的电器柜等产品销售，采用可比非受控价格法进行定价。

4、信息披露

发行人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特别是对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做出了严格的规定。

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0.9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5.00
关联租赁（作为出租方）	0.00
关联租赁（作为承租方）	0.03
关联担保（作为担保方）	40.83
关联担保（作为被担保方）	115.23
关联方资金拆借（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5.45
应收关联方款项	7.55
应付关联方款项	0.30

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情况。

六、公司合规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七、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清洁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综合能源服务，现已成为中国领先的非公有制清洁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运营商和服务商之一，目前主要包括燃机热电联产、风力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燃煤热电联产等。公司经营范围为：清洁能源投资（含天然气发电、分布式能源、垃圾焚烧发电、风力发电、配电网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能源信息智能化服务；能源技术的科技研发和咨询服务；能源高效阶梯综合利用；能源大数据服务；电力设备、辅材、备品配件，及相关系统成套设备的销售、咨询、运行维护服务；销售；煤炭。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1) 燃机热电联产

天然气是燃机热电联产的主要原材料，公司下属燃机热电联产厂已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签订长期供应合同，确保燃机热电联产厂用气的稳定。同时开展 LNG 长协采购模式，和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莞市九丰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等签订年度合同，保证 LNG 稳定供应。

2) 燃煤热电联产

煤炭是燃煤热电及资源综合利用电厂的主要原材料。为控制热电厂的运行成本，公司每年年初与国内大型煤炭供应商签订年度煤炭供应合同，保证各电厂煤炭采购价格的合理性。同时，各家电厂也会根据生产需求和市场情况自行采购部分燃料用于发电。

3) 生物质发电

公司下属 2 家生物质电厂，分别是宝应生物质电厂和连云港生物质电厂，地处江苏省宝应县和江苏省赣榆经济开发区。宝应县为全国优质粮棉基地县、平原绿化先进县和有机食品基地示范县；赣榆区是全国农业百强县、商品粮基地县和江苏省杂果生产基地。宝应县和赣榆经济开发区丰富的生物质资源能够为两家电厂提供充足的燃料。

4) 垃圾发电

公司下属已投入运营的 2 家垃圾电厂已获得当地政府授权，可以在无原材料成本的情况下独家使用所在城市产生的垃圾用于发电。根据太仓垃圾发电和徐州垃圾发电分别与当地政府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太仓市政府向太仓垃圾发电支付垃圾处理费，徐州市政府向徐州垃圾发电支付垃圾处理费。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电力生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组织开展生产活动，并制定了《生产准备管理标准》、《安全管理标准》等相关规章制度，以加强对生产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

（3）销售模式

1) 电力销售模式

热电联产企业与当地电力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发电企业的上网电价均由价格管理部门依据《电力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核定、定期公示。在同类型电厂上网电价接近的情况下，热电联产企业的产品销售与市场份额主要体现为机组利用小时数。而热电企业的机组利用小时数由各地发改委或经信委根据该区域用电量、装机容量、热电比、热负荷等因素制定年度计划并由电力公司按月度分解指标。

2) 蒸汽销售模式

热电联产企业与热用户签署《热力销售合同》，地方政府物价部门根据天然气、煤炭等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周边城市热力价格水平以及热电企业实际运营情况定期公布蒸汽指导价，交易双方在指导价的一定区间内自行商谈价格和用量。

（4）定价模式

公司下属电厂的主要产品包括电力和蒸汽，两种产品的定价情况如下所示：

电力销售收入的确认方式为根据运营电厂和当地电网公司确定结算上网电量与约定的结算单价确认收入，其中各运营电厂的上网电价由各地政府指导确定，不存在市场价格。

蒸汽销售收入为根据运营电厂和用热客户确定的蒸汽使用量与约定的结算单价确认收入。下属运营电厂的结算汽价主要由两方面决定：1) 项目公司所在地的政府指导价格；2) 项目公司和当地热用户之间的谈判情况。

3、竞争优势

（1）业务类型属于国家鼓励类业务，公司盈利水平有保障

公司投资的发电资产均为国家鼓励的发电业态，享有优先调度、全额上网、固定电价等扶持政策。公司的热电联产机组遵循“以热定电”的生产原则，在满足工业企业和居民用热需求的前提下，其所发电量在电改文件中明确为国家一类优先保障收购。公司下属风电厂、生物质发电厂、垃圾发电厂所用能源均属于可再生能源，所发电量执行国家保障性全额收购制度，不受发电配额计划限制，电价保持长期稳定。因此，相对于其他发电业态，公司的发电资产的机组利用小时数高、所执行的电价更加明确，进而保障公司稳定的盈利能力。

（2）立足经济发达、资源富集地区

自成立以来，公司立足于经济发达的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进行清洁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等环保电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管理。经济发达地区对电力和热力旺盛的需求为公司实现经营业绩提供了良好保障。

（3）热电联产项目的区域排他性优势

由于热电联产项目的选址对于周边热用户的热负荷要求高，且根据国家规定，在一定的供热半径内不重复规划建设热电联产项目。因此，热电联产项目的先发优势会为企业创造区域排他性优势。公司自 2000 年起从事热电联产业务，至今已积累了 20 年的投资与运营经验。公司下属清洁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等环保电力项目主要分布于江苏、浙江、广州等省市的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

（4）清洁能源发电装机比例高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持续主动前瞻性地进行了能源结构调整，并于 2003 年起投资以天然气、生物质为燃料的清洁能源热电联产项目，并大力发展风力发电项目。公司高度重视发展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并在多个高标准工业园区引入燃机热电联产厂。公司未来将主要开发 E 级、F 级、H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建设区域能源供应中心，实现清洁能源发电。

（5）为客户提供综合能源服务

公司秉承“发展热电联产，倡导集中供热，提高能源效率”的理念基础，把握经济发达地区对于环保能源的旺盛需求，大力发展热电联产能源供给模式。公司秉承将“绿色能源带进生活”的管理理念，挖掘企业现有设备的潜力，强化生产工艺流程可利用资源的研究与开发，逐步将公司由传统的热电联供（电、蒸汽）发展成为热电冷（电、蒸汽、冷水、热水）多联产，实现节能降耗与增收的双赢。公司在苏州拥有电力需求侧管理服务平台，能够为工业企业提供负荷预测及节能服务。随着该项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将为更多工业企业提供量身定制的能源解决方案。

（6）管理创新与社会责任

公司紧紧围绕生产设备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努力提高设备生产能力和运行效率。公司以清洁能源生产为基础，前瞻性地布局热电企业改造，践行国家能源可持续发展战略。公司管理队伍拥有丰富的电力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经验。通过高效化的管理，公司已形成在电力项目设计、开发、建设、运营一体化管理的优秀管理体系，企业人力资源标准配置及人均创收均处于同行业领先地位。凭借行业领先的管理体系，公司先后受托管理多家江苏省、河北省的发电企业，为委托方提供高效的管理服务并创造良好经营效益。

（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属于电力热力行业，专注于热电联产及清洁能源等环保电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管理，在为电网公司、工业园区和城市提供电、热、冷等能源产品的同时稳步涉足能源服务领域，为企业客户提供节能降耗服务。发行人运营区域目前主要覆盖长三角地区，供热目标以工业园区为主。

电力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走势息息相关，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以下简称“中电联”）数据，我国用电增速在经过 2008 年四万亿的投资拉动到达 2010 年高点后开始波动下行，并于 2015 年降至近年冰点。进入 2016 年以后，受实体经济增速波动、夏季高温天气和电能替代等因素综合影响，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呈先扬后抑波动态势。其中，因新冠肺炎疫情导致我国的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均为负值，但随着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的持续推进，全国经济稳步复苏，新冠肺炎疫情对用电需求的影响逐渐得到缓解，加之农网改造和脱贫攻坚等举措的持续推进，共同带动我国 2021 年 1-11 月期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11.4%。

分产业看，根据中电联数据，第二产业用电量在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中依旧占据绝对比重，但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去产能和环保督查等调控力度，进而使得第二产业用电量所占比重持续下降至 2021 年 1-11

月的 61.00%；而第三产业（信息技术和批发零售等）和城乡居民用电整体保持较快增长速度，所占比重持续提升，且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合计贡献率持续保持较高水平，电力消费结构持续优化。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虽对我国经济以及全社会用电量带来较大冲击，但其随着复工复产等的持续推进已呈稳步复苏态势，考虑目前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内全社会用电量仍将保持低速增长。

行业地位和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大的经营环保热电产业的企业集团之一，目前已建立了成熟的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体系。发行人从业务发展伊始，就致力于开发高效环保能源，促进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为配合长三角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发行人在众多的工业园区兴建了高效环保的热电厂，除了使用燃煤外，还积极探索发展清洁的燃气热电业务与可再生的生物质热电业务，并大力开展资源综合利用，通过掺烧煤泥、煤矸石、污泥等，变废为宝。发行人的高效环保热电厂为所在区域带来了显著的经济与社会效益。与此同时，发行人大力发展垃圾发电、风力发电与生物质发电，进一步拓展了其环保能源领域的业务空间，推动了当地节能减排与绿色能源的发展。

发行人电站均位于较为发达的城市工业开发区，14 家燃煤热电企业中有 12 家在各自供热范围内享有独家经营权，为各自供热区域内的唯一蒸汽销售企业。发行人也是国内最早进入垃圾发电和生物质发电领域的企业之一，生产及环保管理水平先进，受到地方政府的垃圾处理补贴及电价补贴等政策优惠及资金奖励。

发行人现有运营项目均为以热电联产为基础的燃煤、综合及生物质发电项目，还包括了垃圾、风电等可再生能源项目，完全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导向。从国家电价审批及电量分配计划政策来看，均有利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发展。我国政策对节能减排和环保清洁能源的支持力度很大，发行人在电量上网、电价制定、供热区域、煤热价格联动等方面都获得了政府一定程度的扶持。发行人所获得的政府补贴也有利于提高公司利润水平，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发行人紧扣国家能源结构调整方向，在巩固、发展和改善现有电力业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燃气发电和太阳能发电项目，稳步推进垃圾发电项目，优化电力业务结构，实施差异化竞争。

未来业务发展目标:**(1) 加快建设综合能源示范区**

以微能网为核心，抢点布局工业园区，重点在粤港澳大湾区、苏州工业园区、徐州、新疆准东、内蒙锡盟等打造大型综合能源示范区，积极推进配电、售电、能效管理、能源大数据等业务拓展；积极探索氢能综合利用。

(2) 加快推进能源销售平台建设

聚焦中小企业用户，开展售电、热冷，推动能源新零售业务，重点布局江苏、广东等电力现货交易大省，创新业务模式，开展线上交易。

(3) 快速发展储能+业务

专注于储能技术的应用，加快探索电源侧储能、电网侧储能、用户侧储能等不同应用场景，参与国网“三站合一”合作。

(4) 稳步推进充电港建设

在公司布局的微能网服务区域内，积极布局一体化电动车综合性服务区，提升充电和服务体验，重点关注物流领域的充电市场需求。

(三)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1. 各业务板块收入与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产品(服务)	收入	收入占比 (%)	变动比例 (%)	成本	成本占比 (%)	变动比例 (%)	毛利占比 (%)	变动比例 (%)	毛利率 (%)
煤炭销售	113,489.21	73.54%	114.8%	106,314.06	100%	109.96%	14.95%	5.06%	6.32%
技术咨询费	15,413.23	9.99%	-26.71%	0	0%	0%	32.11%	48.39%	100%
销售设备收入	14,026.98	9.09%	18.64%	0	0%	0%	29.22%	27.2%	100%
担保费收入	11,385.18	7.38%	0%	0	0%	0%	23.72%	19.17%	100%

合计	154,314.6	100%	62.69%	106,314.0 6	100%	106.87%	100%	100%	31.11%
----	-----------	------	--------	----------------	------	---------	------	------	--------

2. 新增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新增业务板块。

（四）报告期内利润来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业务板块，占比 28.28%，为本公司非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共计 46,546.46 万元，其中通过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3,522.90 万元，主要为对联营企业滨海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投资产生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023.56 万元，主要为处置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股权产生的收益。上述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第二节 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情况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简称	17 鑫能 G1
债券代码	112624
债券名称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日	2017 年 12 月 07 日
起息日	2017 年 12 月 07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07 日
债券余额（亿元）	1.65
票面利率（%）	6.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
最新债项评级	AA+
最新评级展望	负面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可交换债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其他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简称	17 鑫能 G1
债券代码	112624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5
募集资金计划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4 亿元用于投资公司热电联产机组新建项目和置换该项目的前期借款，不超过 1 亿元用于补充该项目所需的营运资金。
已使用金额（亿元）	5
未使用金额（亿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本期债券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汇入专项账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
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南京蓝天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2018 年 3 月底进入试运营阶段，2018 年 4 月已正式投入运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初步统计，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投项目共计消耗天然气 311,484,501.00 立方米，上网电量 1,234,419.18 兆瓦时，供汽量 876,246.29 吨，可实现节能量月 8.84 万吨标煤。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一）主体评级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评级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增信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中介机构基本信息

1.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建萍、连隆棣

2. 主承销商

债券简称	17 鑫能 G1
债券代码	112624
主承销商名称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室二座 11 层 02-05
主承销商联系人	王延超
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021-61984008

3.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简称	17 鑫能 G1
债券代码	112624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名称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室二座 11 层 02-05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联系人	王延超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联系方式	021-61984008

4. 评级机构

债券简称	17 鑫能 G1
债券代码	112624
评级机构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机构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二）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中介机构均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审计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是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已由本会计师事务所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签章。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14,388,002,528.06	-1,995,407,101.87	12,392,595,426.19
在建工程	3,770,861,495.28	-1,665,405,484.78	2,105,456,010.50
使用权资产		4,012,369,363.37	4,012,369,363.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6,098,136.97	-564,209,175.53	321,888,961.44

资产合计	29,859,136,543.61		29,633,229,788.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1,463,399.77	2,140,408.61	1,403,603,808.38
租赁负债		4,003,938,975.18	4,003,938,975.18
长期应付款	6,412,136,037.75	-4,218,731,782.60	2,193,404,255.15
负债合计	23,476,582,011.80		23,263,929,612.99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4,100,593,910.62 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4,012,369,363.37 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的差额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备注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营租赁承诺	1,621,857.80	不含税
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租赁负债	1,590,720.01	
加：现有租赁的租赁变更形成的租赁负债	2,986,931.71	注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4,577,651.72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4,096,016,258.90	
2.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4,100,593,910.62	
其中：流动负债	96,654,935.44	
非流动负债	4,003,938,975.18	

注：本公司已通过签订新租赁合同的方式续租了现有的办公场所，这些合同租赁期开始日在首次执行日后，应用新租赁准则上述已签订的续租合同作为原租赁合同的变更处理。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报告期内亏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未发生亏损。

五、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1,140,806.03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126.09%，具体如下：

受限资产类型	受限金额（万元）	占报告期末净资产百分比（%）
货币资金	57,690.78	6.38%
应收款项融资	17,309.68	1.91%
应收账款	144,506.41	15.97%
固定资产	597,073.04	65.99%
无形资产	38,785.58	4.29%
使用权资产	30,320.89	3.35%
长期股权投资	255,199.64	28.2%
长期应收款	0	0%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七、资金占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总额为 54,565.67 万元，占上年末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8.57%，未超过 10%。

八、有息负债逾期和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和其他有息债务重大逾期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息负债总额为 1,512,553.8 万元，同比变动 1.74%，未超过 30%。

九、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42,831.52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4.73%。其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40,831.52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4.51%。公司不存在单笔对外担保金额或对同一担保对象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情形。

十、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未发生变更。

第四节 创新债券特别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主要用于投资公司热电联产机组新建项目（南京蓝天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和置换该项目的前期借款以及补充该项目所需的营运资金等。

项目进展情况及效益：

绿色项目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项目核准装机容量为 400MW，实际装机容量为 360MW，包括 2*18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机组及相应辅助设施。募投项目已于 2018 年 3 月底进入试运营阶段，2018 年 4 月正式投入运营。截至报告期末，南京蓝天燃机热电联产项目正常生产及运营。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初步统计，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投项目共计消耗天然气 311,484,501.00 立方米，上网电量 1,234,419.18 兆瓦时，供汽量 876,246.29 吨，可实现节能量月 8.84 万吨标煤。

本项目募投项目替代南京协鑫污泥发电有限公司现有机组，以及覆盖新苏热电有限公司负责的热用户，保留原有热力网，同时供热范围内的现有工业燃煤小锅炉逐步淘汰，可提高开发区集中供热能力，有利于资源综合利用，促进节能减排和保护环境。

三、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是否模拟报表	否	模拟期	
是否已对外披露	否	已披露报告期	
是否经审计	是	已审计报告期	2021 年度报告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0,521,921.41	2,972,841,412.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58,146,140.53	1,912,055,061.42
应收款项融资	266,867,685.14	191,282,274.97
预付款项	224,542,385.68	1,025,659,891.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47,511,116.36	387,844,50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637,773.04	214,710,099.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4,198,77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2,589,152.49	516,853,273.61
流动资产合计	7,745,816,174.65	7,285,445,290.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2,985,201.32	92,526,474.15
长期股权投资	1,464,705,970.56	1,610,957,28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59,951.98	13,688,597.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667,527.14	30,667,527.14
投资性房地产	54,565,002.4	56,047,541
固定资产	12,206,672,771.87	12,392,595,426.19
在建工程	631,290,159.88	2,105,456,01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41,017,566.16	4,012,369,363.37
无形资产	1,784,508,114.5	1,654,555,337.08

开发支出		
商誉	15,523,408.99	14,381,786.33
长期待摊费用	121,675.39	632,13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05,702.17	42,018,05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8,234,883.94	321,888,961.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35,857,936.3	22,347,784,497.36
资产总计	27,781,674,110.95	29,633,229,788.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0,893,582	2,741,002,886.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433,738.09	46,358,263.52
应付账款	829,273,706.17	267,267,315.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895,969.46	871,055,546.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3,801,215.34	199,317,372.66
应交税费	183,314,301.18	179,814,749.96
其他应付款	2,704,437,303.25	5,252,376,447.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9,738,369.86	1,403,603,808.38
其他流动负债	130,749,953.86	208,055,860.03
流动负债合计	7,635,538,139.21	11,168,852,250.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55,156,890.47	5,520,285,949.91
应付债券		163,847,143.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59,824,058.9	4,003,938,975.18
长期应付款	2,210,045,738.9	2,193,404,255.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4,207,292.98	205,090,19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47,119.36	8,510,848.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98,281,100.61	12,095,077,362.96
负债合计	18,733,819,239.82	23,263,929,612.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237,826.3	447,879,22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7,448.69	10,803,405.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35,503.43	253,440,173.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3,372,409.89	-206,127,18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2,618,290.93	4,105,995,610.85
少数股东权益	1,785,236,580.2	2,263,304,564.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47,854,871.13	6,369,300,17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81,674,110.95	29,633,229,788.35

法定代表人：费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毅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文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9,342,675.45	658,650,429.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9,044,509.79	334,458,528.39
应收款项融资	88,226,463.53	
预付款项	44,986,328.34	620,990,409.98
其他应收款	3,121,579,969.69	3,234,447,714.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12,983.25	18,880,933.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39,092,930.05	4,867,428,016.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2,000,000	1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15,734,690.13	5,808,884,571.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	3,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667,527.14	30,667,527.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33,547.92	9,404,122.12
在建工程	3,732,924.39	3,014,628.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788,194.66	14,395,965.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557.67	57,62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61,297.5	44,670,94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6,745,739.41	6,024,595,376.52
资产总计	11,155,838,669.46	10,892,023,392.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6,189,929.41	1,230,432,630.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92,246,434.47	314,321,925.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85,378.17	771,259,509.1
应付职工薪酬	4,939,681.57	16,792,647.23
应交税费	1,829,703.76	16,394,854.17
其他应付款	2,029,029,593.09	3,830,908,318.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836,404.05	99,000,000.02

其他流动负债	2,314,552	98,305,490.9
流动负债合计	4,121,171,676.52	6,377,415,37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63,847,143.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163,847,143.21
负债合计	4,121,171,676.52	6,541,262,519.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4,556,900.68	296,397,118.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14.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35,503.43	253,440,173.35
未分配利润	168,765,174.45	200,923,581.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4,666,992.94	4,350,760,873.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55,838,669.46	10,892,023,392.75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314,420,474.24	11,394,899,140.59
其中：营业收入	11,314,420,474.24	11,394,899,140.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83,335,069.17	9,831,620,520.13
其中：营业成本	8,729,443,853.86	8,546,126,007.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565,266.81	84,599,078.88
销售费用	49,529,266.83	45,736,333.56

管理费用	512,346,976.23	452,553,759.85
研发费用	14,493,046.37	12,167,445.61
财务费用	893,956,659.07	690,437,894.25
其中：利息费用	879,622,140.71	657,478,973.96
利息收入	27,046,842.3	48,515,213.09
加：其他收益	127,059,334.45	88,857,9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5,464,623.93	55,086,63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229,035.31	76,607,451.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873,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2,242.45	-153,797.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24,380.01	-13,655,501.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051,569.67	-310,996,53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09,464.58	7,901,669.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985,120.8	1,390,319,070.33
加：营业外收入	21,057,062.49	176,517,490.07
减：营业外支出	29,953,920.6	3,766,264.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7,088,262.69	1,563,070,295.75
减：所得税费用	246,155,196.36	466,375,911.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933,066.33	1,096,694,384.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933,066.33	1,096,694,384.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9,987,092.99	958,292,922.7
2. 少数股东损益	190,945,973.34	138,401,461.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01,747.81	40,669,961.5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0,853.7	37,123,418.5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0,768.92	-1,471,919.4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80,768.92	-1,471,919.4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11,622.62	38,595,337.9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11,622.62	38,595,337.97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94.11	3,546,542.9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9,731,318.52	1,137,364,345.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8,856,239.29	995,416,341.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875,079.23	141,948,004.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费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毅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文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43,145,981.84	948,529,325.89
减：营业成本	1,063,140,617.55	513,916,179.88
税金及附加	8,985,936.88	6,238,285.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0,015,953.96	57,436,126.59
研发费用		92,665.25
财务费用	59,438,394.15	58,386,720.03
其中：利息费用	144,499,953.66	181,732,282.35
利息收入	100,215,582.53	143,698,301.58
加：其他收益	3,812,637.67	181,0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44,874.66	1,540,210,00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14,647.07	7,745,158.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73,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497.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29,389.78	16,819,084.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3,920.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3,747,372.59	1,869,483,041.42
加：营业外收入	7,959.66	1,200
减：营业外支出	400,297.92	7,153,099.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355,034.33	1,862,331,141.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355,034.33	1,862,331,14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355,034.33	1,862,331,14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14.38	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14.38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14.3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3,364,448.71	1,862,331,141.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47,459,058.94	11,822,943,3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962,101.81	86,998,28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382,477.58	186,188,3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8,803,638.33	12,096,130,06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9,533,266.66	7,807,672,158.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2,566,519.44	576,968,52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4,565,503.29	1,004,604,725.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674,780.2	260,410,80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8,340,069.59	9,649,656,20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0,463,568.74	2,446,473,8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966,356.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618,052.16	45,041,0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31,397.7	225,624,824.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6,056,905.09	12,621,062.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492,023.63	1,555,882,843.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6,664,735.36	1,839,169,75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3,457,725	3,762,137,35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00	322,8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6,323,593.72	110,563,616.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2,981,318.72	4,195,530,97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316,583.36	-2,356,361,21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5,721,747.22	76,1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21,747.22	293,37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43,988,531.09	5,119,451,248.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5,196,291.99	4,079,361,19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4,906,570.3	9,274,942,443.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73,895,881.34	5,509,851,186.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0,396,562.73	1,860,734,39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8,215,114.84	248,120,927.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2,337,483.61	1,807,303,33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86,629,927.68	9,177,888,90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723,357.38	97,053,53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5,888.08	-1,835,257.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987,739.92	185,330,91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3,626,327.24	2,028,295,41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3,614,067.16	2,213,626,327.24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157,017.49	1,099,207,17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0,808.53	5,103,21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07,826.02	1,104,310,39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327,734.06	554,901,72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15,567.2	31,213,40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008,833.1	35,261,104.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0,520.42	23,734,81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622,654.78	645,111,04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114,828.76	459,199,34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296,228.58	468,796,947.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8,545,120.14	605,903,33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00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0,704,031.46	5,427,441,49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1,553,880.18	6,502,191,77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63,83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845,000	196,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6,140,875.64	2,437,929,702.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1,985,875.64	2,644,793,53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431,995.46	3,857,398,233.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2,776,463.53	2,3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8,660,113.02	6,669,412,73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1,436,576.55	9,021,412,73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3,455,566.84	3,345,717,014.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8,620,007.93	1,219,333,121.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5,368,359.85	8,817,216,023.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7,443,934.62	13,382,266,15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992,641.93	-4,360,853,429.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702.03	-81,942.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47,115.68	-44,337,79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706,996.69	223,044,79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954,112.37	178,706,996.69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根据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协鑫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协鑫智慧 10.00%的股权转让给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划转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00%股权。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朱共山。

上述变更事项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上完全分开，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

针对本次股权变更情况，公司已出具临时报告并披露。

二、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因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办理完毕，登记机关为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发行的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变更。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债券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公司将按照债券发行条款和条件继续合规履行信息披露、兑付兑息等义务。

针对本次名称变更情况，公司已出具临时报告并披露。

第八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5	绿色公司债券由专业评估或认证机构出具的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

备查文件查阅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办公室
具体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
查阅网站	http://www.szse.cn/

(本页无正文, 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附件一、发行人财务报告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9056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141020131
报告名称: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9056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3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8日
签字人员:	马建萍(310000050169), 连隆棣(11010148022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43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9056号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协鑫智慧能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协鑫智慧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协鑫智慧能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协鑫智慧能源管理层负责评估协鑫智慧能源

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协鑫智慧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协鑫智慧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协鑫智慧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

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协鑫智慧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协鑫智慧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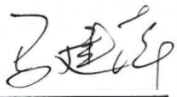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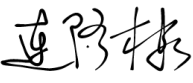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马建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连隆棣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990,521,921.41	2,972,841,412.52	2,972,841,412.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2	2,558,146,140.53	1,912,055,061.42	1,912,055,061.42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3	266,867,685.14	191,282,274.97	191,282,274.97
预付款项	注释4	224,542,385.68	1,025,659,891.47	1,025,659,891.47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947,511,116.36	387,844,502.28	387,844,502.28
存货	注释6	275,637,773.04	214,710,099.27	214,710,099.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4,198,775.45	64,198,77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482,589,152.49	516,853,273.61	516,853,273.61
流动资产合计		7,745,816,174.65	7,285,445,290.99	7,285,445,290.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8	132,985,201.32	92,526,474.15	92,526,474.15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9	1,464,705,970.56	1,610,957,284.81	1,624,211,641.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0	18,059,951.98	13,688,597.44	13,688,597.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1	30,667,527.14	30,667,527.14	30,667,527.14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2	54,565,002.40	56,047,541.00	56,047,541.00
固定资产	注释13	12,206,672,771.87	12,392,595,426.19	14,388,002,528.06
在建工程	注释14	631,290,159.88	2,105,456,010.50	3,770,861,495.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3,341,017,566.16	4,012,369,363.37	
无形资产	注释16	1,784,508,114.50	1,654,555,337.08	1,654,555,337.08
开发支出	注释17			
商誉	注释18	15,523,408.99	14,381,786.33	14,381,786.33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9	121,675.39	632,132.39	632,13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0	47,505,702.17	42,018,055.52	42,018,05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1	308,234,883.94	321,888,961.44	886,098,136.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35,857,936.30	22,347,784,497.36	22,573,691,252.62
资产总计		27,781,674,110.95	29,633,229,788.35	29,859,136,543.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2	2,190,893,582.00	2,741,002,886.37	2,741,002,886.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3	36,433,738.09	46,358,263.52	46,358,263.52
应付账款	注释24	829,273,706.17	267,267,315.75	267,267,315.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25	96,895,969.46	871,055,546.28	871,055,546.2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6	203,801,215.34	199,317,372.66	199,317,372.66
应交税费	注释27	183,314,301.18	179,814,749.96	179,814,749.96
其他应付款	注释28	2,704,437,303.25	5,252,376,447.08	5,252,376,447.0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9	1,259,738,369.86	1,403,603,808.38	1,401,463,399.77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0	130,749,953.86	208,055,860.03	208,055,860.03
流动负债合计		7,635,538,139.21	11,168,852,250.03	11,166,711,841.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1	5,055,156,890.47	5,520,285,949.91	5,520,285,949.91
应付债券	注释32		163,847,143.21	163,847,143.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3	3,559,824,058.90	4,003,938,975.18	
长期应付款	注释34	2,210,045,738.90	2,193,404,255.15	6,412,136,037.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5	264,207,292.98	205,090,190.89	205,090,19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0	9,047,119.36	8,510,848.62	8,510,848.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98,281,100.61	12,095,077,362.96	12,309,870,170.38
负债合计		18,733,819,239.82	23,263,929,612.99	23,476,582,011.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36	6,000,000,000.00	3,600,000,000.00	3,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7	598,237,826.30	447,879,221.80	447,879,22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8	-327,448.69	10,803,405.01	10,803,405.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39	31,335,503.43	253,440,173.35	254,765,609.00
未分配利润	注释40	633,372,409.89	-206,127,189.31	-194,198,26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2,618,290.93	4,105,995,610.85	4,119,249,967.30
少数股东权益		1,785,236,580.20	2,263,304,564.51	2,263,304,564.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47,854,871.13	6,369,300,175.36	6,382,554,53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81,674,110.95	29,633,229,788.35	29,859,136,543.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1	11,314,420,474.24	11,394,899,140.59
减：营业成本	注释41	8,729,443,853.86	8,546,126,007.98
税金及附加	注释42	83,565,266.81	84,599,078.88
销售费用	注释43	49,529,266.83	45,736,333.56
管理费用	注释44	512,346,976.23	452,553,759.85
研发费用	注释45	14,493,046.37	12,167,445.61
财务费用	注释46	893,956,659.07	690,437,894.25
其中：利息费用		879,622,140.71	657,478,973.96
利息收入		27,046,842.30	48,515,213.09
加：其他收益	注释47	127,059,334.45	88,857,98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465,464,623.93	55,086,63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229,035.31	76,607,451.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873,0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3,042,242.45	-153,797.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23,024,380.01	-13,655,501.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1	-49,051,569.67	-310,996,536.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91,409,464.58	7,901,669.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985,120.80	1,390,319,070.3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3	21,057,062.49	176,517,490.0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4	29,953,920.60	3,766,264.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7,088,262.69	1,563,070,295.7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5	246,155,196.36	466,375,911.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933,066.33	1,096,694,384.3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51,888,211.74	28,928,887.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933,066.33	1,096,694,384.3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9,987,092.99	958,292,922.70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945,973.34	138,401,461.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01,747.81	40,669,96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0,853.70	37,123,418.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0,768.92	-1,471,919.4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80,768.92	-1,471,919.4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11,622.62	38,595,337.9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11,622.62	38,595,337.97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94.11	3,546,542.99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9,731,318.52	1,137,364,345.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8,856,239.29	995,416,341.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875,079.23	141,948,004.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47,459,058.94	11,822,943,37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962,101.81	86,998,28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268,382,477.58	186,188,39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8,803,638.33	12,096,130,06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9,533,266.66	7,807,672,158.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2,566,519.44	576,968,52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4,565,503.29	1,004,604,725.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291,674,780.20	260,410,80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8,340,069.59	9,649,656,20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0,463,568.74	2,446,473,85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92,966,356.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618,052.16	45,041,02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31,397.70	225,624,824.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6,056,905.09	12,621,062.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698,492,023.63	1,555,882,843.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6,664,735.36	1,839,169,75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3,457,725.00	3,762,137,35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	322,8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1,656,323,593.72	110,563,616.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2,981,318.72	4,195,530,97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316,583.36	-2,356,361,21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5,721,747.22	76,1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21,747.22	293,37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43,988,531.09	5,119,451,248.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1,855,196,291.99	4,079,361,19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4,906,570.30	9,274,942,443.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73,895,881.34	5,509,851,186.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0,396,562.73	1,860,734,391.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8,215,114.84	248,120,927.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2,562,337,483.61	1,807,303,33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86,629,927.68	9,177,888,90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723,357.38	97,053,53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5,888.08	-1,835,257.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987,739.92	185,330,91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3,626,327.24	2,028,295,41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3,614,067.16	2,213,626,327.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			447,879,221.80		10,803,405.01		253,440,173.35	-194,198,268.51	2,263,304,564.51	6,382,554,531.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325,435.65	-11,928,920.80		-13,254,356.4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			447,879,221.80		10,803,405.01		253,440,173.35	-206,127,189.31	2,263,304,564.51	6,369,300,175.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400,000.00			150,358,604.50		-11,170,853.70		-222,104,669.92	839,499,599.20	-478,067,984.31	2,678,554,695.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9,987,092.99	190,875,079.23	1,379,731,318.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			-317,259,507.07					-14,974,052.14	-432,202,591.84	1,635,563,848.95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9,398.00					-14,974,052.14	443,031.56	2,602,429.56
2.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319,418,905.07					-131,335,503.43	-478,877,370.62	-813,270,327.83
3. 其他									-31,335,503.43	-236,740,471.70	-336,740,471.7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598,237,826.30		-327,448.69		31,335,503.43	633,372,409.89	1,785,236,580.20	9,047,854,87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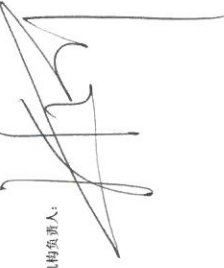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		64,175,115.38		-26,320,013.54		68,532,494.85	1,138,312,563.95	2,367,861,986.32	7,212,562,146.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0,000,000.00					-8,205,428.59		291,794,571.41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		364,175,115.38		-26,320,013.54		68,532,494.85	1,130,107,135.36	2,367,861,986.32	7,504,356,718.37
三、本年年末余额			83,704,106.42		37,123,418.55		186,233,114.15	-1,324,305,403.87	-104,557,421.81	-1,121,802,186.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123,418.55			938,292,922.70	141,948,004.62	1,137,364,345.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704,106.42					-16,365,212.42	35,412,181.92	102,751,075.92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76,130,000.00	76,1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331,115.94						2,479,432.85	14,810,548.7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372,990.48						-43,197,250.93	11,810,527.1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6,233,114.15	-2,366,233,114.15	-281,917,608.35	-2,361,917,608.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233,114.15	-186,233,114.15		
2. 对所有者分配								-2,080,000,000.00	-281,917,608.35	-2,361,917,608.3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		447,879,221.80		10,803,405.01		254,765,609.00	-194,198,268.51	2,263,304,564.51	6,382,554,531.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9,342,675.45	658,650,429.41	658,650,429.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869,044,509.79	334,458,528.39	334,458,528.39
应收款项融资		88,226,463.53		
预付款项		44,986,328.34	620,990,409.98	620,990,409.98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3,121,579,969.69	3,234,447,714.93	3,234,447,714.93
存货		5,912,983.25	18,880,933.52	18,880,933.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39,092,930.05	4,867,428,016.23	4,867,428,016.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2,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6,115,734,690.13	5,808,884,571.58	5,822,138,928.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667,527.14	30,667,527.14	30,667,527.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33,547.92	9,404,122.12	9,404,122.12
在建工程		3,732,924.39	3,014,628.31	3,014,628.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788,194.66	14,395,965.99	14,395,965.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557.67	57,620.43	57,62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61,297.50	44,670,940.95	44,670,94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6,745,739.41	6,024,595,376.52	6,037,849,732.97
资产总计		11,155,838,669.46	10,892,023,392.75	10,905,277,749.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6,189,929.41	1,230,432,630.54	1,230,432,630.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92,246,434.47	314,321,925.72	314,321,925.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85,378.17	771,259,509.10	771,259,509.10
应付职工薪酬		4,939,681.57	16,792,647.23	16,792,647.23
应交税费		1,829,703.76	16,394,854.17	16,394,854.17
其他应付款		2,029,029,593.09	3,830,908,318.45	3,830,908,318.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836,404.05	99,000,000.02	99,000,000.02
其他流动负债		2,314,552.00	98,305,490.90	98,305,490.90
流动负债合计		4,121,171,676.52	6,377,415,376.13	6,377,415,37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63,847,143.21	163,847,143.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847,143.21	163,847,143.21
负债合计		4,121,171,676.52	6,541,262,519.34	6,541,262,519.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00	3,600,000,000.00	3,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4,556,900.68	296,397,118.29	296,397,118.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14.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35,503.43	253,440,173.35	254,765,609.00
未分配利润		168,765,174.45	200,923,581.77	212,852,502.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4,666,992.94	4,350,760,873.41	4,364,015,22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55,838,669.46	10,892,023,392.75	10,905,277,749.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543,145,981.84	948,529,325.89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063,140,617.55	513,916,179.88
税金及附加		8,985,936.88	6,238,285.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0,015,953.96	57,436,126.59
研发费用			92,665.25
财务费用		59,438,394.15	58,386,720.03
其中：利息费用		144,499,953.66	181,732,282.35
利息收入		100,215,582.53	143,698,301.58
加：其他收益		3,812,637.67	181,099.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25,244,874.66	1,540,210,00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14,647.07	7,745,158.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873,0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497.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29,389.78	16,819,084.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3,920.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3,747,372.59	1,869,483,041.42
加：营业外收入		7,959.66	1,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00,297.92	7,153,099.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355,034.33	1,862,331,141.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355,034.33	1,862,331,14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355,034.33	1,862,331,14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14.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14.3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14.3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3,364,448.71	1,862,331,141.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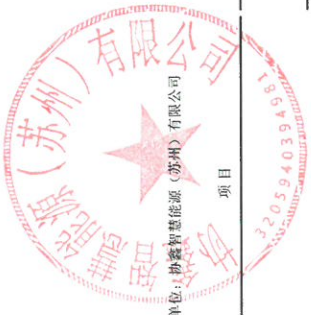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157,017.49	1,099,207,17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0,808.53	5,103,21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07,826.02	1,104,310,39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327,734.06	554,901,729.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15,567.20	31,213,40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008,833.10	35,261,104.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0,520.42	23,734,81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622,654.78	645,111,04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114,828.76	459,199,34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2,296,228.58	468,796,947.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8,545,120.14	605,903,33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00.00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0,704,031.46	5,427,441,49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1,553,880.18	6,502,191,77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63,83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845,000.00	19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6,140,875.64	2,437,929,702.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1,985,875.64	2,644,793,53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431,995.46	3,857,398,233.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2,776,463.53	2,35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8,660,113.02	6,669,412,73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1,436,576.55	9,021,412,73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3,455,566.84	3,345,717,014.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8,620,007.93	1,219,333,121.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5,368,359.85	8,817,216,023.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7,443,934.62	13,382,266,15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992,641.93	-4,360,853,429.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702.03	-81,942.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247,115.68	-44,337,79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706,996.69	223,044,79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954,112.37	178,706,996.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0		296,397,118.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00,000,000.00		296,397,118.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400,000,000.00		538,159,782.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14.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4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41,670.82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100,000,000.00
3. 其他			70,541,670.8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7,618,111.5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67,618,111.5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0		834,556,900.68	
			9,414.38	
			31,335,503.43	
			168,765,174.45	
			7,034,666,992.94	
			254,765,609.00	
			212,852,502.57	
			4,364,015,229.86	
			-1,325,435.65	
			-11,928,920.80	
			-13,254,356.45	
			200,923,581.77	
			4,350,760,873.41	
			253,440,173.35	
			-222,104,669.92	
			2,683,906,119.53	
			313,355,034.33	
			313,355,034.33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29,458,329.18	
			-31,335,503.43	
			-100,000,000.00	
			70,541,670.82	
			-214,177,938.22	
			-253,440,173.35	
			-214,177,938.22	
			-253,440,173.35	
			168,765,174.45	
			7,034,666,992.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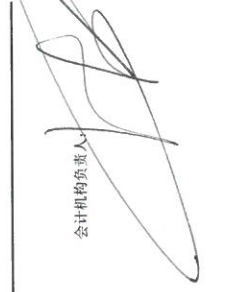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0			296,397,118.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00,000,000.00			296,397,118.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0			296,397,118.29
未分配利润				616,754,475.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1,684,088.35
盈余公积				68,532,494.85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 库存股				
资本公积				296,397,118.29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优先股				
实收资本	3,600,000,000.00			

编制单位: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3205940394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2009 年 6 月公司成立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协鑫智慧能源”）前身为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保利协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系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关于同意设立保利协鑫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外经贸资【2009】481 号）批准，并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3243 号），由英属维尔京群岛智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投资”）、香港璟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璟轩有限”）、英属维尔京群岛宏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成投资”）和香港朗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运国际”）于 2009 年 6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6 亿元，其中：智能投资以其持有的东台热电 49.9%股权、如东热电 75%股权、连云港生物质发电 75%股权、海门热电 26%股权、扬州热电 26%股权、丰县鑫源热电 26%股权、徐州热电 38.25%股权合计折合人民币 276,267,423.77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9.34%；璟轩有限以折合人民币 168,048,277.49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0.01%；宏成投资以其持有的湖州热电 69.77%股权折合人民币 60,054,723.41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72%；朗运国际以其持有的桐乡热电 48%股权折合人民币 55,629,575.33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9.93%，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09 年 9 月 2 日、2009 年 9 月 27 日、2009 年 11 月 19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0 日分四次出资到位，并分别经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09]27 号、苏永诚验字[2009]29 号、苏永诚验字[2009]31 号和苏永诚验字[2009]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领取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3200004000038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出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1	智能投资	276,267,423.77	49.34	276,267,423.77	股权
2	璟轩有限	168,048,277.49	30.01	168,048,277.49	货币
3	宏成投资	60,054,723.41	10.72	60,054,723.41	股权
4	朗运国际	55,629,575.33	9.93	55,629,575.33	股权
	合计	560,000,000.00	100.00	560,000,000.00	

2. 2010 年 2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3 亿元

2010 年 2 月 1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并经江苏省商务厅下发《关于同意保利协鑫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苏商资[2009]199 号）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3 亿元，并引入新股东。原股东璟轩有限以折合人民币 157,346,277 元的现汇增资，增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30.05%。新股东香港金环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宇”）以其持有的昆山热电 26%股权折合人民币 30,212,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79%；香港荣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栢投资”）以其持有的连云港污泥发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54,888,183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07%；伟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亚香港”）以其持有的苏州蓝天燃机 26%股权折合人民币 78,00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7.20%；香港源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雄有限”）以其持有的太仓垃圾发电 42%股权折合人民币 36,96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41%；香港明高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高国际”）以其持有的太仓热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92,611,927.5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8.55%；香港来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扬有限”）以其持有的沛县热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49,741,612.5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59%；香港博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都有限”）以其持有的阜宁热电 35%股权折合人民币 23,24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15%。其他股东的出资不变。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和 2010 年 3 月 4 日分两次出资到位，并分别经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10]3 号和苏永诚验字[201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8 日换领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1	智能投资	276,267,423.77	25.51	276,267,423.77	股权
2	璟轩有限	325,394,554.49	30.05	325,394,554.49	货币
3	宏成投资	60,054,723.41	5.54	60,054,723.41	股权
4	朗运国际	55,629,575.33	5.14	55,629,575.33	股权
5	金环宇	30,212,000.00	2.79	30,212,000.00	股权
6	荣栢投资	54,888,183.00	5.07	54,888,183.00	股权
7	伟亚香港	78,000,000.00	7.20	78,000,000.00	股权
8	源雄有限	36,960,000.00	3.41	36,960,000.00	股权
9	明高国际	92,611,927.50	8.55	92,611,927.50	股权
10	来扬有限	49,741,612.50	4.59	49,741,612.50	股权
11	博都有限	23,240,000.00	2.15	23,240,000.00	股权
	合计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3. 2010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合同，并经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0]217 号）批准，金环宇、源雄有限、伟亚香港、明高国际、荣栢投资、来扬有限、博都有限、朗运国际、智能投资、宏成投资将其持有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璟轩有限，转让方与受让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款按转让方的出资注册资本计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璟轩有限成为协鑫有限的唯一股东。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分别领取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璟轩有限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4. 2015 年 10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8.33 亿元

2015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并经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苏园管复字[2015]84 号）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5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3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仍然是璟轩有限。上述注册资本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出资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璟轩有限	1,833,000,000.00	100.00	1,833,000,000.00

5. 2015 年 11-12 月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31.408 亿元

2015 年 11 月，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园区管委会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公司性质变更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5】99 号），同意公司原股东璟轩有限将其持有的 100% 股权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债权债务转让给新股东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公司成为上海其辰全资子公司，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和 2015 年 12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78 亿元，由上海其辰以其持有的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兰溪协鑫环保热

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2%股权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408 亿元，股东仍然是上海其辰。上述注册资本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出资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2 月 25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28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领取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4691308978G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上海其辰	3,140,800,000.00	100.00	3,140,800,000.00

6. 2016 年 2 月公司名称变更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并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7. 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17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合同，上海其辰将其持有的协鑫有限 20% 股份分别转让予新股东。其中，10% 的股权以人民币 6 亿元的价格转让予潍坊聚信锦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信锦振”）；5% 的股权以人民币 3 亿元的价格转让予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川商”）；5% 的股权以人民币 3 亿元的价格转让予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一带一路”）。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上海其辰	2,512,640,000.00	80.00	2,512,640,000.00
2	聚信锦振	314,080,000.00	10.00	314,080,000.00
3	成都川商	157,040,000.00	5.00	157,040,000.00
4	江苏一带一路	157,040,000.00	5.00	157,040,000.00
	合计	3,140,800,000.00	100.00	3,140,800,000.00

8. 2017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协鑫有限整体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协鑫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为 3,834,228,945.29 元，共折合为 3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57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4691308978G 号营业执照。

本次股改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股本
1	上海其辰	2,880,000,000.00	80.00	2,880,000,000.00
2	聚信锦振	360,000,000.00	10.00	360,000,000.00
3	成都川商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4	江苏一带一路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0

9. 2018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18 年 10 月 26 日，上海其辰与苏州工业园区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秉颐清洁能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其辰将其所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 5% 股份转让给秉颐清洁能源，双方同意以协鑫智慧能源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确定转让价格为 197,081,827 元。

2018 年 11 月 21 日，协鑫智慧能源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就本次股权转让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向秉颐清洁能源出具新的股东名册。

2018 年 11 月 27 日，协鑫智慧能源向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股本
1	上海其辰	2,700,000,000.00	75.00	2,700,000,000.00
2	聚信锦振	360,000,000.00	10.00	360,000,000.00
3	成都川商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4	江苏一带一路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5	秉颐清洁能源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0

10. 2019 年 5 月重大资产重组股权交割

2019 年 5 月 27 日，根据经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协鑫能科”或“原霞客环保”）本次重大资产置换

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重组各方资产交割义务履行完毕。协鑫智慧能源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重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股本
1	协鑫能科	3,240,000,000.00	90.00	3,240,000,000.00
2	聚信锦振	360,000,000.00	10.00	36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0

11. 2019 年 8 月少数股东变更

2019 年 8 月 9 日，根据股转转让协议和章程修正案，原股东聚信锦振将所持本公司的 10%股份及对应的股东权利、义务一并全部转让给协鑫集团有限公司。2019 年 8 月 12 日，本次股权变更章程备案已经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股本
1	协鑫能科	3,240,000,000.00	90.00	3,240,000,000.00
2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10.00	36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0

12. 2021 年 6 月，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的 10%股份转让给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改制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协鑫能科	3,60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0

13. 2021 年 12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60 亿元

根据 2021 年 12 月股东会决议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协鑫智慧能源注册资本增加至 60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仍然是协鑫能科。上述注册资本于 2021 年 12 月出资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协鑫能科	6,00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00

经过历次变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法定代表人为费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朱共山先生。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清洁能源发电、热电联产、换电业务及综合能源服务。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4 户，减少 24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

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

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

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

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

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所有关联方客户；以及已获得收款保证，认定无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除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和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同应收账款。

(十四)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燃料、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五)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

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七）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同应收账款。

（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九)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

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10.00	2.5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

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10	2.57-4.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10	4.5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

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供热经营权、专利权、地热开发权、海域经营权和特许经营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软件	5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供热经营权	持有该经营权之公司的经营年限	公司的经营年限
专利权	5 年	专利权有效年限
地热开发权	30 年	地热开发权授予年限
海域经营权	50 年	不动产权证期限
特许经营权	28 年	特许经营权授予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七）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

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一)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电力销售业务
- (2) 热力销售业务
- (3) 服务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

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电力销售业务

本公司电力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电力上网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热力销售业务

本公司热力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将产品通过管网运送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 服务业务

本公司的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能源服务、技术服务、咨询服务等。对于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提供服务业务，因其连续性的特点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于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项目周期较短或没有明确服务履约进度的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于服务项目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三十二)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五）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三）和四/（二十九）。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

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不适用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不适用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不适用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14,388,002,528.06	-1,995,407,101.87	12,392,595,426.19
在建工程	3,770,861,495.28	-1,665,405,484.78	2,105,456,010.50
使用权资产		4,012,369,363.37	4,012,369,363.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6,098,136.97	-564,209,175.53	321,888,961.44
资产合计	29,859,136,543.61		29,633,229,788.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1,463,399.77	2,140,408.61	1,403,603,808.38
租赁负债		4,003,938,975.18	4,003,938,975.18
长期应付款	6,412,136,037.75	-4,218,731,782.60	2,193,404,255.15
负债合计	23,476,582,011.80		23,263,929,612.99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4,100,593,910.62 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4,012,369,363.37 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的差额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备注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营租赁承诺	1,621,857.80	不含税
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租赁负债	1,590,720.01	
加：现有租赁的租赁变更形成的租赁负债	2,986,931.71	注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4,577,651.72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4,096,016,258.90	
2.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4,100,593,910.62	
其中：流动负债	96,654,935.44	
非流动负债	4,003,938,975.18	

注：本公司已通过签订新租赁合同的方式续租了现有的办公场所，这些合同租赁期开始日在首次执行日后，应用新租赁准则上述已签订的续租合同作为原租赁合同的变更处理。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含电力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热力销售、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9%
环境保护税	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应税噪声按照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确定	污染当量数乘以具体适用税额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有关规定，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在2030年12月31日前享受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促进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的支持政策》（桂政发[2019]53号）有关规定，子公司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减按9%征收企业所得税；2026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有关规定，子公司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享有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4. 子公司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2002459，有效期三年。证书有效期内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

税[2019]13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有关规定,下列子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名称
东莞协鑫鸿发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协鑫港华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协鑫碳资产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桐乡市乌镇协鑫热力有限公司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协鑫电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泰州协鑫微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有关规定,子公司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和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农作物秸秆及壳皮(包括粮食作物秸秆、农业经济作物秸秆、粮食壳皮、玉米芯)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电力、热力等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有关规定,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有关规定,下列子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子公司名称	增值税退税率（%）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70、100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0、100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0（污泥）、50（煤泥）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70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70（污泥）、50（煤泥）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00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0、100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0、100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有关规定，子公司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2021年1月1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084.87	26,626.19
银行存款	2,413,582,204.67	2,213,576,632.99
其他货币资金	576,912,631.87	759,238,153.34
合计	2,990,521,921.41	2,972,841,412.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46,876.80	24,763,321.9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 限制的款项总额	576,907,854.25	759,215,085.28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209,329.62	52,689,324.6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8,459,241.65	357,061,588.53
保函保证金	312,394,759.73	308,294,507.99
其他保证金	21,844,523.25	41,169,664.07
合计	576,907,854.25	759,215,085.28

注释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6 个月	1,813,768,637.28	1,414,160,896.23
7—12 个月	292,724,177.78	147,575,319.90
1—2 年	325,749,094.23	179,341,187.21
2—3 年	83,571,232.01	147,008,933.94
3—4 年	72,245,730.17	46,665,390.98
4—5 年	945,604.66	1,217,791.95
小计	2,589,004,476.13	1,935,969,520.21
减：坏账准备	30,858,335.60	23,914,458.79
合计	2,558,146,140.53	1,912,055,061.4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030,061.56	0.16	4,030,061.56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584,974,414.57	99.84	26,828,274.04	1.04	2,558,146,140.53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989,352,478.53	38.21			989,352,478.53
账龄组合	1,595,621,936.04	61.63	26,828,274.04	1.68	1,568,793,662.00
合计	2,589,004,476.13	100.00	30,858,335.60	1.19	2,558,146,140.5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355,474.39	0.28	5,355,474.39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30,614,045.82	99.72	18,558,984.40	0.96	1,912,055,061.42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743,320,821.05	38.40			743,320,821.05
账龄组合	1,187,293,224.77	61.32	18,558,984.40	1.56	1,168,734,240.37
合计	1,935,969,520.21	100.00	23,914,458.79	1.24	1,912,055,061.42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久兴纸业有限公司	1,951,636.27	1,951,636.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州新嘉力印染有限公司	852,646.91	852,646.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09,500.00	40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市凯蒂娜纺织有限公司	816,278.38	816,278.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30,061.56	4,030,061.56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470,513,768.86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73,406,766.16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90,775,829.05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94,853.53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56,056,653.00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43,980,563.1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商丘供电公司	33,657,679.49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6,561,674.80		
榆林供电局	8,532,723.84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49,336.56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548,642.86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191,368.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40,516.59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94,585.0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91,250.00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56,267.69		
合计	989,352,478.53		

(2)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1,459,849,614.93		
7—12 个月	8,667,647.99	43,338.24	0.5
1—2 年	53,577,273.68	5,357,727.37	10
2—3 年	8,201,323.38	1,640,264.68	20
3—4 年	64,380,471.40	19,314,141.42	30
4—5 年	945,604.66	472,802.33	50
合计	1,595,621,936.04	26,828,274.04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355,474.39	816,278.38	917,541.21	1,224,150.00		4,030,061.5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558,984.40	12,779,129.33		156,234.13	-4,353,605.56	26,828,274.04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账龄组合	18,558,984.40	12,779,129.33		156,234.13	-4,353,605.56	26,828,274.04
合计	23,914,458.79	13,595,407.71	917,541.21	1,380,384.13	-4,353,605.56	30,858,335.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江苏久兴纸业有限公司	887,048.56	收款
湖州新嘉力印染有限公司	30,492.65	收款
合计	917,541.21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80,384.1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885,789,535.77	34.21	19,252,032.33
浙江华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如东分公司	477,230,000.00	18.43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92,696,459.71	7.4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0,107,539.71	5.41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90,775,829.05	3.51	
合计	1,786,599,364.24	69.00	19,252,032.33

注释3.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6,367,685.14	191,282,274.97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合计	266,867,685.14	191,282,274.97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本公司将此类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剩余期限较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2. 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585,495.94	140,077,673.88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19,130.00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2,678,683.93	99.17	875,607,157.03	85.37
1 至 2 年	1,617,402.74	0.72	150,036,389.85	14.63
2 至 3 年	242,781.42	0.11	3,256.90	0.00
3 年以上	3,517.59	0.00	13,087.69	0.00
合计	224,542,385.68	100.00	1,025,659,891.47	100.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312,565.42	39.78	2021 年	尚未到货验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74,656,538.16	33.25	2021 年	尚未到货验收
浙江世悦能源有限公司	12,700,951.67	5.66	2021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徐州高港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655,828.86	3.84	2021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徐州华东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4,463,070.67	1.99	2021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合计	189,788,954.78	84.52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272,108.25	9,496,402.88
其他应收款	931,239,008.11	378,348,099.40
合计	947,511,116.36	387,844,502.28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96,402.88	9,496,402.88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775,705.37	
合计	16,272,108.25	9,496,402.8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原因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96,402.88	3-4 年	尚未发放	否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6 个月	824,983,317.81	177,092,620.32
7-12 个月	7,263,071.29	45,589,825.78
1-2 年	89,446,627.69	97,319,942.45
2-3 年	4,307,568.00	52,779,283.36
3-4 年	14,284,437.00	14,529,150.75
4-5 年	7,306,535.81	608,146.06
5 年以上	27,560,719.12	24,553,732.81
小计	975,152,276.72	412,472,701.53
减：坏账准备	43,913,268.61	34,124,602.13
合计	931,239,008.11	378,348,099.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8,539,604.29	130,464,326.01
应收资产出售款	174,900,275.31	60,869,349.00
往来款	684,925,567.44	160,460,817.80
项目前期费用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利息		13,758,110.01
政府补助	2,023,589.67	9,547,940.56
应收资产补偿款	2,600,000.00	6,374,028.71
备用金	4,191,422.75	4,130,173.51
应收股转款	28,236,825.00	1,920,001.00
代垫款	5,017,237.65	1,912,029.00
其他	4,717,754.61	3,035,925.93
合计	975,152,276.72	412,472,701.53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13,637,683.92	16,676,032.80	196,961,651.12	240,940,667.71	6,839,164.32	234,101,503.39
第二阶段	734,277,356.99		734,277,356.99	144,246,596.01		144,246,596.01
第三阶段	27,237,235.81	27,237,235.81		27,285,437.81	27,285,437.81	
合计	975,152,276.72	43,913,268.61	931,239,008.11	412,472,701.53	34,124,602.13	378,348,099.40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237,235.81	2.79	27,237,235.81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47,915,040.91	97.21	16,676,032.80	1.76	931,239,008.11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734,277,356.99	75.30			734,277,356.99
账龄组合	213,637,683.92	21.91	16,676,032.80	7.81	196,961,651.12
合计	975,152,276.72	100.00	43,913,268.61	4.50	931,239,008.1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285,437.81	6.62	27,285,437.81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85,187,263.72	93.38	6,839,164.32	1.78	378,348,099.40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144,246,596.01	34.97			144,246,596.01
账龄组合	240,940,667.71	58.41	6,839,164.32	2.84	234,101,503.39
合计	412,472,701.53	100.00	34,124,602.13	8.27	378,348,099.40

5.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沈飞工业集团丹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4,142,683.81	4,142,683.81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Diana Liu He	2,394,252.00	2,394,252.00	100.00	无法收回
Kali Gandaki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700,300.00	700,3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7,237,235.81	27,237,235.81		

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5,656,726.80		
沛县土地储备中心	147,520,068.00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727,312.50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60,377.36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珠海销售分公司	5,000,000.00		
SOKEHOACHVADAUTUTINHINHT HUAN	4,718,018.00		
英大汇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840,000.00		
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协鑫（武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54.33		
协鑫（成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合计	734,277,356.99		

(2)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123,135,166.32		
7—12 个月	5,796,071.29	28,980.36	0.50
1—2 年	68,202,440.19	6,820,244.02	10.00
2—3 年	4,307,568.00	861,513.60	20.00
3—4 年	4,566,419.00	1,369,925.70	30.00
4—5 年	69,300.00	34,650.00	50.00
5 年以上	7,560,719.12	7,560,719.12	100.00
合计	213,637,683.92	16,676,032.80	

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839,164.32		27,285,437.81	34,124,602.13
期初余额在本期	6,839,164.32		27,285,437.81	34,124,602.13
本期计提	10,343,840.19			10,343,840.19
本期核销	83,289.24		16,201,321.00	16,284,610.24
其他变化	-423,682.47		16,153,119.00	15,729,436.53
期末余额	16,676,032.80		27,237,235.81	43,913,268.61

8.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零星其他应收款	16,284,610.24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5,656,726.80	0-6 个月	55.95	
沛县土地储备中心	资产处置款	147,520,068.00	0-6 个月	15.13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91,928,293.61	2 年以内	9.43	1,573.25
OPEN MOUNTAIN TURKEY JE.ENERJİ ÜRETİM LTD. ŞTİ.	应收资产出售款	27,380,207.31	1-2 年	2.81	2,738,020.73
南京汽轮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4,680,000.00	1-2 年	1.50	1,468,000.00
合计		827,165,295.72		84.82	4,207,593.98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国家税务总局丰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745,810.95	0-6 个月	2022 年
国家税务总局宝应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3,557.50	0-6 个月	2022 年
国家税务总局建平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530,613.09	0-6 个月	2022 年
国家税务总局来安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463,608.13	0-6 个月	2022 年
合计：		2,023,589.67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882,422.13	847,520.70	115,034,901.43	120,093,660.65	1,824,282.88	118,269,377.77
周转材料	1,688,280.56		1,688,280.56	1,856,489.52		1,856,489.52
库存燃料	158,914,591.05		158,914,591.05	94,584,231.98		94,584,231.98
合计	276,485,293.74	847,520.70	275,637,773.04	216,534,382.15	1,824,282.88	214,710,099.2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24,282.88			27,225.38	949,536.80		847,520.70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50,538,319.84	511,476,599.26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3,288,121.27	1,843,670.92
碳排放权	6,575,151.28	3,533,003.43
待认证进项税	2,187,560.10	
合计	482,589,152.49	516,853,273.61

注释8.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132,985,201.32		132,985,201.32	92,526,474.15		92,526,474.15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954,751.64			-6,890,041.06	
小计	12,954,751.64			-6,890,041.06	
二、联营企业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143,007,731.34			15,770,991.69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8,557,684.26			21,352,332.14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141,814,463.13			16,382,094.45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88,681,056.95			7,763,364.27	9,414.38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10,326,417.18			8,643.5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6,178,098.91			-8,324.62	
齐河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40,000.00				
海宁华源融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0		-88,395,693.64	2,523,090.90	
滨海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39,382,696.20		-309,429,571.46	70,046,875.26	
上海申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南通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南通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260,366.20			73,045.48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68,097,500.00		7,887,565.22	
徐州彭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6,914,019.00			319,398.02	
濮阳龙源协鑫配售电有限公司	1,530,000.00				
小计	1,598,002,533.17	168,097,500.00	-397,825,265.10	142,119,076.37	9,414.38
合计	1,610,957,284.81	168,097,500.00	-397,825,265.10	135,229,035.31	9,414.3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064,710.58	
小计					6,064,710.58	
二、联营企业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158,778,723.03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1,551,410.74			68,358,605.66	
上海中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148,899.24	-12,000,000.00			146,345,456.82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96,453,835.60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10,335,060.7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306,653.34	98,863,120.95	
齐河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40,000.00	
海宁华源融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27,397.26				
滨海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申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南通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南通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333,411.68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6,592,025.06	169,393,040.16	
徐州彭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7,233,417.02	
濮阳龙源协鑫配售电有限公司					1,530,000.00	
小计	148,899.24	-37,678,808.00		-14,232,090.08	1,458,641,259.98	
合计	148,899.24	-37,678,808.00		-14,232,090.08	1,464,705,970.56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1. 根据新收入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以下简称“新准则”）的实施时间安排和衔接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根据有关规定暂缓执行相关新准则的除外）均须执行新准则。本公司联营企业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而对 2021 年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13,254,356.45 元，盈余公积-1,325,435.65 元，未分配利润-11,928,920.80 元，详见附注十四（一）1。

2. 对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高燃机”）的其他变动，系抵消与宁高燃机发生的顺流交易未实现销售损益金额 7,306,653.34 元。

3. 对南通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鑫风电”）的其他变动，系抵消与智

鑫风电发生的顺流交易未实现销售损益金额 333,411.68 元。

4. 对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蓝天”）的其他变动，系处置日抵消与无锡蓝天以前年度发生的顺流交易未实现销售损益金额 6,592,025.06 元。

注释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159,951.98	6,988,597.44
张家港市扬子江配售电有限公司	6,400,000.00	3,200,000.00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合计	18,059,951.98	13,688,597.4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834,528.02		
张家港市扬子江配售电有限公司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5,334,528.02		

注释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67,527.14	30,667,527.14

注释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647,733.83	57,647,733.83
2. 本期增加金额		
外购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647,733.83	57,647,733.83
二、累计折旧（摊销）		
1. 期初余额	1,600,192.83	1,600,192.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2,538.60	1,482,538.60
本期计提	1,482,538.60	1,482,538.6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82,731.43	3,082,731.43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565,002.40	54,565,002.40
2. 期初账面价值	56,047,541.00	56,047,541.00

注释13.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206,672,771.87	12,392,595,426.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206,672,771.87	12,392,595,426.19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9,090,926.05	14,068,557,951.07	48,608,545.57	102,146,989.68	17,428,404,41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966,311.95	2,751,439,207.66	1,750,941.41	4,783,284.33	3,214,939,745.35
购置	474,356.85	17,478,860.41	1,310,222.20	4,102,395.18	23,365,834.64
在建工程转入	455,316,968.96	2,695,353,387.64		519,183.09	3,151,189,539.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31.84	440,719.21	161,706.06	604,157.11
其他增加	1,174,986.14	38,605,227.77			39,780,213.91
3. 本期减少金额	409,590,761.48	2,607,809,166.83	11,151,056.56	16,332,702.86	3,044,883,687.73
处置或报废		59,389,318.14	6,020,754.52	6,792,364.26	72,202,436.92
处置子公司	409,590,761.48	2,545,501,829.58	5,130,302.04	6,046,525.34	2,966,269,418.44
其他减少		2,918,019.11		3,493,813.26	6,411,832.37
4. 期末余额	3,256,466,476.52	14,212,187,991.90	39,208,430.42	90,597,571.15	17,598,460,469.99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19,897,103.61	4,008,059,547.49	35,039,958.52	65,211,519.12	5,028,208,12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225,534.00	674,362,068.60	4,008,648.53	8,422,477.95	813,018,729.08
本期计提	125,725,880.14	667,595,202.30	3,849,183.08	8,313,829.00	805,484,094.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9,465.45	108,648.95	268,114.40
其他增加	499,653.86	6,766,866.30			7,266,520.16
3. 本期减少金额	59,683,426.19	373,334,116.57	9,325,518.01	11,587,177.79	453,930,238.56
处置或报废		23,514,984.65	5,385,223.67	5,843,975.30	34,744,183.62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处置子公司	59,683,426.19	349,819,131.92	3,940,294.34	3,845,336.63	417,288,189.08
其他减少				1,897,865.86	1,897,865.86
4. 期末余额	986,439,211.42	4,309,087,499.52	29,723,089.04	62,046,819.28	5,387,296,619.2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9,527.56	7,209,278.71		62,051.17	7,600,857.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09,808.08			21,409,808.08
在建工程转入		21,409,808.08			21,409,808.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19,586.66			24,519,586.66
处置或报废		3,109,778.58			3,109,778.58
处置子公司		21,409,808.08			21,409,808.08
4. 期末余额	329,527.56	4,099,500.13		62,051.17	4,491,078.86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69,697,737.54	9,899,000,992.25	9,485,341.38	28,488,700.70	12,206,672,771.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8,864,294.88	10,053,289,124.87	13,568,587.05	36,873,419.39	12,392,595,426.19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195,853.26	该等房产因建设施工手续不齐全、政府规划调整、房产主管单位不明、历史遗留问题等多种原因无法或预计难以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99,290.93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41,513.56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77,305.78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231,685.95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654,586.59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930,385.0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57,920.00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399,521.57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357,792.19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4,589,235.24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5,959,035.80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3,333,274.17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115,597,250.75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30,989,605.32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9,278,107.22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73,475.59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105,658.03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434,678.09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7,241,231.86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48,084.06	尚未办妥土地证
合计	390,795,490.96	

注释14.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1,138,941.59	2,010,248,459.90
工程物资	151,218.29	95,207,550.60
合计	631,290,159.88	2,105,456,010.50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耳其地热项目	161,263,160.41	161,263,160.41		161,263,160.41	161,263,160.41	
阜宁风电项目	94,486,630.71		94,486,630.71	51,831,578.87		51,831,578.87
凤台风电项目	78,516,853.92		78,516,853.92	6,562,364.55		6,562,364.55
河南上蔡邵店风电项目	64,278,655.69		64,278,655.69	1,605,725.14		1,605,725.14
肇庆燃机项目	56,093,626.94		56,093,626.94			
浏阳燃机项目	53,777,617.34		53,777,617.34	69,197,169.84		69,197,169.84
辽宁聚鑫风电项目	44,013,699.37		44,013,699.37	8,732,743.95		8,732,743.95
太仓垃圾异地扩建项目	42,731,978.92		42,731,978.92	8,198,437.59		8,198,437.59
襄阳燃机项目	30,097,373.94		30,097,373.94	19,357,135.79		19,357,135.79
黄骅协鑫燃机项目	27,745,724.57	27,745,724.57		27,745,724.57	27,745,724.57	
印尼水电项目	26,666,698.39		26,666,698.39	26,449,954.12		26,449,954.12
重庆风电项目	16,451,870.35		16,451,870.35	10,296,210.13		10,296,210.13
锅炉改造工程	12,794,135.80		12,794,135.80	7,576,450.83		7,576,450.83
热网工程	12,477,436.19		12,477,436.19	49,675,843.50		49,675,843.50
昆明协鑫燃机项目	12,077,727.41	12,077,727.41		11,918,697.48		11,918,697.48
雷山风电项目及附属工程	11,755,103.64		11,755,103.64	154,053,804.40		154,053,804.40
佛冈燃机项目	11,287,881.07		11,287,881.07	6,780,169.89		6,780,169.89
溧阳生物质发电项目	10,821,353.03	10,821,353.03		10,757,945.45		10,757,945.45
济南燃机项目	8,320,118.46	8,320,118.46		8,240,024.12		8,240,024.12
鸦儿崖乡风电项目	7,478,222.27		7,478,222.27	7,523,222.27		7,523,222.27
秦皇岛燃机项目	6,977,026.70	6,977,026.70		6,932,026.70		6,932,026.70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徐州再生扩建工程	6,407,755.30		6,407,755.30	2,560,805.40		2,560,805.40
靖边风电项目	1,015,032.42	1,015,032.42		1,015,032.42	1,015,032.42	
宝应协鑫沼气项目	26,104.91	26,104.91		26,104.91	26,104.91	
奇台协鑫风电项目				136,811,754.12	21,409,808.08	115,401,946.04
隆安分布式项目				16,337,943.73	16,337,943.73	
睢宁风电项目				40,481,138.60		40,481,138.60
榆林风电项目				123,955,921.94		123,955,921.94
新沂风电项目				103,228,455.15		103,228,455.15
漯河恒洁风电项目				100,604,644.31		100,604,644.31
扬州风电项目				57,919,121.24		57,919,121.24
泗洪风电项目				100,712,187.27		100,712,187.27
高州燃气分布式项目				234,093,085.77		234,093,085.77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226,063,359.26		226,063,359.26
徐州鑫盛润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60,911,867.91		160,911,867.91
锡林郭勒镶黄旗风电项目				152,482,489.29		152,482,489.29
大同风电项目				40,263,327.76		40,263,327.76
兴化市昌荣风电项目				9,261,270.58		9,261,270.58
来安风电项目				13,155,897.53		13,155,897.53
永城垃圾焚烧发电主体及附属项目	2,199,301.06		2,199,301.06	9,064,593.31		9,064,593.31
眉山分布式项目				6,289,032.69		6,289,032.69
其他	63,892,184.33	4,268,083.64	59,624,100.69	48,109,811.23	-	48,109,811.23
合计	863,653,273.14	232,514,331.55	631,138,941.59	2,238,046,234.02	227,797,774.12	2,010,248,459.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高州燃气分布式项目	234,093,085.77	60,235,603.58	293,835,553.38	493,135.97		
雷山风电项目及附属工程	154,053,804.40	218,528,911.66	360,623,274.41	204,338.01		11,755,103.64
河南上蔡邵店风电项目	1,605,725.14	62,672,930.55				64,278,655.69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226,063,359.26	42,974,628.14	269,037,987.40			
风台风电项目	6,562,364.55	71,954,489.37				78,516,853.92
阜宁风电项目	51,831,578.87	59,304,130.80	16,531,154.44	117,924.52		94,486,630.71
锡林郭勒镶黄旗风电项目	152,482,489.29	99,403,124.32	251,152,257.57	733,356.04		
榆林风电项目	123,955,921.94	26,907,316.92	148,758,050.46	2,105,188.40		
大同风电项目	40,263,327.76	153,025,853.06	193,289,180.82			
泗洪风电项目	100,712,187.27	45,729,904.55	146,149,671.72	117,924.42	174,495.68	
睢宁风电项目	40,481,138.60	106,469,092.89	146,950,231.49			
徐州鑫盛润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60,911,867.91	91,607,499.58		252,519,367.49		
肇庆燃机项目		66,841,667.72	10,748,040.78			56,093,626.94
浏阳燃机项目	69,197,169.84	2,898,091.66	18,317,644.16			53,777,617.34
辽宁聚鑫二期新立屯 50MW 风电项目	8,732,743.95	35,280,955.42				44,013,699.37
合计	1,370,946,764.55	1,143,834,200.22	1,855,393,046.63	256,291,234.85	174,495.68	402,922,187.61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州燃气分布式项目	78,484.00	85.36	100.00	23,602,381.25	74,316.67	5.15	融资及自筹
雷山风电项目及附属工程	52,384.26	97.22	98.00	21,085,648.40	3,737,191.85	5.37	融资及自筹
河南上蔡邵店风电项目	26,980.87	83.76	83.76	1,960,351.67	1,960,351.67	6.03	融资及自筹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67,816.55	113.53	100.00	93,461,911.78	1,295,010.79	5.15	融资及自筹
风台风电项目	40,318.80	67.61	65.56	2,930,580.36	2,930,580.36	5.21	融资及自筹
阜宁风电项目	39,277.92	80.72	90.00	21,970,829.30	14,030,293.08	8.51	融资及自筹
锡林郭勒镶黄旗风电项目	95,000.00	80.14	100.00	16,023,966.05	16,023,966.05	6.70	融资及自筹
榆林风电项目	37,998.90	146.26	100.00	17,164,994.10	556,778.76	5.12	融资及自筹
大同风电项目	34,979.40	139.64	100.00	21,197,198.37	15,218,879.34	7.43	融资及自筹
泗洪风电项目	55,797.73	112.63	100.00	18,134,899.31	1,839,440.79	6.48	融资及自筹
睢宁风电项目	84,411.16	88.99	100.00	23,307,549.61	1,627,702.06	7.35	融资及自筹
徐州鑫盛润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26,800.00	86.86	100.00	52,994,560.75	11,004,418.77	5.70	融资及自筹
肇庆燃机项目	121,808.00	10.01	10.00	2,984,669.89	1,260,606.62	5.47	融资及自筹
浏阳燃机项目	84,100.00	12.80	20.00				融资及自筹
辽宁聚鑫二期新立屯 50MW 风电项目	28,657.41	37.43	40.00	827,999.36	827,999.36	5.26	融资及自筹
合计	974,815.00			317,647,540.20	72,387,536.17		

3. 本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昆明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2,077,727.41	核准过期，项目终止
溧阳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821,353.03	核准过期，热负荷不足，停止推进该项目
济南协鑫蓝天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8,320,118.46	电价等相关边界条件尚不明确，停止推进该项目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6,977,026.70	电价等相关边界条件尚不明确，停止推进该项目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6,614,485.81	停止推进，项目公司注销
太谷县鑫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79,237.64	停止推进
新沂市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588,846.00	停止推进
合计	49,078,795.05	

(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94,327,433.63		94,327,433.63
专用材料	151,218.29		151,218.29	880,116.97		880,116.97
合计	151,218.29		151,218.29	95,207,550.60		95,207,550.60

注释1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77,651.72	4,007,791,711.65	4,012,369,363.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4,226,609.48	1,004,226,609.48
租赁		1,004,226,609.48	1,004,226,60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6,116,100.17	1,556,116,100.17
处置子公司		1,481,400,386.47	1,481,400,386.47
租赁提前终止		74,715,713.70	74,715,713.70
4. 期末余额	4,577,651.72	3,455,902,220.96	3,460,479,872.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9,941.83	155,871,850.57	157,921,792.40
本期计提	2,049,941.83	155,871,850.57	157,921,79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38,459,485.88	38,459,485.88
处置子公司		36,002,183.06	36,002,183.06
租赁提前终止		2,457,302.82	2,457,302.82
4. 期末余额	2,049,941.83	117,412,364.69	119,462,306.52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27,709.89	3,338,489,856.27	3,341,017,566.16
2. 期初账面价值	4,577,651.72	4,007,791,711.65	4,012,369,363.37

注释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供热经营权	专利权	地热开发权	海域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2,033,048.11	121,372,347.66	17,045,223.73	4,500,000.00	243,372,250.83	1,676,342.72	800,419,475.15	2,100,418,688.20
2. 本期增加金额	75,481,494.80	5,420,905.45					252,644,119.96	333,546,520.21
购置	36,207,219.77	3,493,946.26					124,752.47	39,825,918.50
在建工程转入	15,977,575.03	1,926,959.19					252,519,367.49	270,423,901.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296,700.00							23,296,7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441,776.43	7,836,737.69						139,278,514.12
处置子公司	131,441,776.43	7,836,737.69						139,278,514.12
4. 期末余额	856,072,766.48	118,956,515.42	17,045,223.73	4,500,000.00	243,372,250.83	1,676,342.72	1,053,063,595.11	2,294,686,694.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2,320,866.82	57,360,082.94	8,900,716.44	4,299,690.85	79,183,769.04	13,969.50	19,595,773.74	281,674,869.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42,572.10	22,012,384.24	638,784.88	200,309.15		33,526.85	36,067,894.41	77,795,471.63
本期计提	18,208,159.55	22,012,384.24	638,784.88	200,309.15		33,526.85	36,067,894.41	77,161,059.0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4,412.55							634,412.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36,136.67	2,144,106.29						13,480,242.96
处置子公司	11,336,136.67	2,144,106.29						13,480,242.96
4. 期末余额	119,827,302.25	77,228,360.89	9,539,501.32	4,500,000.00	79,183,769.04	47,496.35	55,663,668.15	345,990,098.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4,188,481.79			164,188,481.79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供热经营权	专利权	地热开发权	海域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4,188,481.79			164,188,481.7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6,245,464.23	41,728,154.53	7,505,722.41			1,628,846.37	997,399,926.96	1,784,508,114.50
2. 期初账面价值	799,712,181.29	64,012,264.72	8,144,507.29	200,309.15		1,662,373.22	780,823,701.41	1,654,555,337.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63,084.60	正在办理中
东莞协鑫鸿发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7,264,483.33	已于 2022 年 2 月底办妥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43,459,631.3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72,787,199.24	

注释17.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超磁能节能燃烧项目		218,373.22		218,373.22		
智慧热网项目		330,332.76		330,332.76		
近零排放水务技术研究		267,068.62		267,068.62		
苏州智电需求侧管理相关设计研发		1,481,641.73		1,481,641.73		
垃圾焚烧炉 ACC 自动燃烧控制		3,971,146.77		3,971,146.77		
PNCR 高分子脱硝系统		4,649,535.49		4,649,535.49		
燃机油系统研发改造		2,825,286.43		2,825,286.43		
其他研发项目		749,661.35		749,661.35		
合计		14,493,046.37		14,493,046.37		

注释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657,482.12			9,657,482.12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294,521.98			2,294,521.98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429,782.23			2,429,782.23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41,622.66		1,141,622.66
合计	20,731,011.23	1,141,622.66		21,872,633.8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6,349,224.90			6,349,224.90

3. 本公司期末对商誉所在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基于管理层的未来 5 年财务预算的现金流量预测确定。

(1)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累计亏损金额较大，低于收购时的预期，因此对收购该公司产生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

(2) 管理层预期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5 年后的现金流与第 5 年的现金流相近。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管理层根据该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来确定这些重要假设。经测试，收购该公司产生的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3) 管理层预期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资产组 5 年后的现金流与第 5 年的现金流相近。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还包括预计的销售电价、电厂所在地区的电力需求状况及燃料价格等。管理层根据该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来确定这些重要假设。经测试，收购该公司产生的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4) 管理层预期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资产组 5 年后的现金流与第 5 年的现金流相近。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计的销售电价及发电业务所在特定区域的电力需求、产能利用率等。管理层根据该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来确定这些重要假设。经测试，收购该公司产生的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5) 管理层预期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组 5 年后的现金流与第 5 年的现金流相近。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计的销售电价及发电业务所在特定区域的电力需求、产能利用率等。管理层根据该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来确定这些重要假设。经测试，收购该公司产生的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排污费	322,441.12		322,441.12		
装修费	203,701.03		175,546.44		28,154.59
供热管道占用费	105,990.24		12,469.44		93,520.80
合计	632,132.39		510,457.00		121,675.39

注释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729,270.11	11,177,557.54	45,272,283.08	11,294,711.50
递延收益	100,709,852.47	25,177,463.13	108,973,730.43	27,243,432.61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30,012,004.77	2,701,080.43		
暂估入账固定资产抵扣	2,066,443.69	516,610.93	1,923,838.52	480,959.63
暂估材料费用	179,025.52	44,756.38	153,382.20	38,345.55
应支付薪金	27,444,596.12	6,861,149.03	11,842,424.92	2,960,606.23
在建工程试运行净收入	5,456,014.41	818,402.16		
其他	834,730.29	208,682.57		
合计	211,431,937.38	47,505,702.17	168,165,659.15	42,018,055.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运行净支出	28,455,256.12	7,113,814.03	34,043,394.46	8,510,848.6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919,980.80	1,729,995.20		
其他	813,240.52	203,310.13		
合计	36,188,477.44	9,047,119.36	34,043,394.46	8,510,848.62

注释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191,031,925.90	10,627,978.74	180,403,947.16	144,313,800.90	10,627,978.74	133,685,822.16
预付土地款	4,029,493.00		4,029,493.00	20,882,014.70		20,882,014.70
待抵扣增值税	97,956,248.39	3,716,102.11	94,240,146.28	146,366,285.74	3,716,102.11	142,650,183.63
筹建项目支出	29,561,297.50		29,561,297.50	24,670,940.95		24,670,940.95
合计	322,578,964.79	14,344,080.85	308,234,883.94	336,233,042.29	14,344,080.85	321,888,961.44

注释22.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4,000,000.00	204,900,000.00
保证借款	956,800,000.00	1,007,500,000.00
信用借款	280,000,000.00	730,557,925.00
质押借款	98,144,433.16	
票据贴现	162,945,910.88	205,616,5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10,000,000.00	44,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6,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	506,000,000.00	526,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003,237.96	6,428,461.37
合计	2,190,893,582.00	2,741,002,886.37

1. 本公司短期借款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五）5。
2. 本公司短期借款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一）1。

注释23.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00,799.36	46,358,263.52
商业承兑汇票	31,032,938.73	
合计	36,433,738.09	46,358,263.52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2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料款	305,348,137.20	191,860,259.54
应付维护支出	14,480,686.59	10,513,650.75
应付替发电量款	524,759.14	27,106,387.05
应付服务费	27,674,639.80	20,158,180.84
应付运输费	13,827,326.09	15,093,426.05
应付设备款	465,120,000.00	
其他	2,298,157.35	2,535,411.52
合计	829,273,706.17	267,267,315.75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注释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供热款	83,608,209.51	87,309,994.11
预收服务费	10,334,682.53	35,456,256.67
预收灰渣款	2,250,025.78	3,418,792.76
预收货款		743,327,433.63
其他	703,051.64	1,543,069.11
合计	96,895,969.46	871,055,546.28

注释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98,868,591.33	679,737,605.13	676,285,461.68	202,320,734.7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801.33	43,988,454.52	42,692,775.29	1,480,480.56
辞退福利	263,980.00	618,910.29	882,890.29	
合计	199,317,372.66	724,344,969.94	719,861,127.26	203,801,215.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5,852,653.87	562,825,416.51	560,091,800.17	198,586,270.21
职工福利费		42,855,665.46	42,855,665.46	
社会保险费	710,415.74	24,092,377.98	24,028,242.54	774,551.1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657,199.41	20,500,357.59	20,474,122.82	683,434.18
工伤保险费	3,891.89	1,661,266.29	1,613,224.42	51,933.76
生育保险费	49,324.44	1,751,623.78	1,761,764.98	39,183.24
其他		179,130.32	179,130.32	
住房公积金	1,270,715.80	37,233,243.71	37,081,959.91	1,421,999.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4,805.92	12,730,901.47	12,227,793.60	1,537,913.79
合计	198,868,591.33	679,737,605.13	676,285,461.68	202,320,734.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7,699.14	42,455,318.86	41,200,893.12	1,432,124.88
失业保险费	7,102.19	1,533,135.66	1,491,882.17	48,355.68
合计	184,801.33	43,988,454.52	42,692,775.29	1,480,480.56

注释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385,056.42	33,314,380.02
企业所得税	120,905,701.44	128,789,085.26
个人所得税	1,622,099.01	2,306,321.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6,064.38	2,396,972.92
环境保护税	2,047,966.14	1,984,553.11
房产税	6,784,968.91	4,209,763.59
土地使用税	5,178,902.29	4,321,006.41
教育费附加	2,093,744.47	1,837,668.87
其他	2,419,798.12	654,997.99
合计	183,314,301.18	179,814,749.96

注释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8,636,335.60	1,016,387,926.98
其他应付款	2,585,800,967.65	4,235,988,520.10
合计	2,704,437,303.25	5,252,376,447.08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72,000,000.00
上海嘉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577,561.03	2,123,414.69
宁波江北鑫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7,191.39
江苏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743,243.61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10,075,524.45	24,787,354.65
嘉兴市秀洲工业区宏业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983,250.12	7,846,722.64
合计	118,636,335.60	1,016,387,926.98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1,425,582.64	184,376,614.21
往来款	117,657,071.48	1,545,296,120.95
工程及材料设备款	1,742,502,977.21	2,017,377,832.49
服务费	72,632,517.73	40,276,950.13
应付土地款	10,816,054.08	17,020,528.80
项目合作意向金	517,286,225.00	418,710,000.00
其他	13,480,539.51	12,930,473.52
合计	2,585,800,967.65	4,235,988,520.1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143,000.00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9,976,163.46	尚未结算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3,500,000.00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34,805,853.08	尚未结算
南京汽轮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670,000.00	尚未结算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80,787,673.78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电力建设第一有限公司	23,421,024.19	尚未结算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42,411,218.75	尚未结算
龙源电力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项目合作意向金
合计	595,714,933.26	

注释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8,948,380.82	775,468,581.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6,896,425.90	520,473,866.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446,735.97	96,654,935.4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4,836,404.05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到期利息	8,610,423.12	11,006,425.20
合计	1,259,738,369.86	1,403,603,808.38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200,000.00	17,000,000.00
保证借款	47,253,140.82	136,751,836.11
质押借款	106,800,000.00	92,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75,000,000.00	72,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56,000,000.00	98,86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30,904,240.00	210,065,745.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102,791,000.00	148,791,000.00
合计	528,948,380.82	775,468,581.11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449,256,425.90	418,113,866.61
一年内到期的股权收益权转让款		99,000,000.02
一年内到期的保理融资款	17,640,000.00	3,360,000.00
合计	466,896,425.90	520,473,866.63

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446,735.97	96,654,935.44

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64,836,404.05	

注释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848,743.51	107,960,959.47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20,901,210.35	100,094,900.56
合计	130,749,953.86	208,055,860.03

注释31.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2,535,722.36	44,000,000.00
保证借款	434,703,140.55	627,443,235.30
质押借款	476,800,000.00	582,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053,053,962.58	1,110,000,772.98
抵押及质押借款	456,430,000.00	904,5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054,152,100.35	1,011,103,722.74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06,430,345.45	2,016,706,8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8,948,380.82	775,468,581.11
合计	5,055,156,890.47	5,520,285,949.91

1. 本公司长期借款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五）5。
2. 本公司长期借款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一）1。

注释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债券	164,091,687.99	163,100,802.15
未到期应付利息	744,716.06	746,341.0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4,836,404.05	
合计		163,847,143.2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利率（%）
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7/12/7	5 年	500,000,000.00	6.5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融资承 销费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开发行绿色公 司债券（第一期）	163,100,802.15		990,885.84		164,091,687.99

注释33.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197,334,263.82	6,025,460,693.1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47,063,468.95	1,924,866,782.55
租赁负债	3,650,270,794.87	4,100,593,910.6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446,735.97	96,654,935.44
合计	3,559,824,058.90	4,003,938,975.18

1. 本公司租赁负债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五）5。

2. 本公司租赁负债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一）1。

注释34.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10,045,738.90	2,193,404,255.1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210,045,738.90	2,193,404,255.15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东台市发改委借款	2,736,216.08	2,736,216.08
应付政府无息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2,647,565,948.72	2,582,141,905.68
股权收益权转让款		99,000,000.02
保理融资款（注）	17,640,000.00	2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6,896,425.90	520,473,866.63
合计	2,210,045,738.90	2,193,404,255.15

注：子公司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乡濮院）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与英大汇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约定以桐乡濮院与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已订立和将订立的《非省统调电厂购售电合同》形成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获得保理融资额 2100 万，自 2021 年 12 月起每月还款 336 万至 2022 年 5 月支付全部尾款

1. 本公司融资租赁款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五）5。
2. 本公司融资租赁款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一）1。

注释35.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15,389,763.72	104,055,000.00	23,518,367.68	195,926,396.04
技术服务费收入	77,200,427.17	3,066,037.74	11,985,567.97	68,280,896.94
其他	12,500,000.00		12,500,000.00	
合计	205,090,190.89	107,121,037.74	48,003,935.65	264,207,292.98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4,231,252.44			725,357.52		3,505,894.92	与资产相关
超低排放改造补助资金	20,771,370.67		1,558,350.22			19,213,020.45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能源专项资金补贴	7,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州市财政局节能减排政府补贴款	4,958,333.34		249,999.96			4,708,333.38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基金	779,166.62		29,166.67		749,999.95		与资产相关
贺氏余热余压利用发电项目	199,999.96		33,333.36			166,666.60	与资产相关
集中供冷工程项目专项资金（注 1）	2,985,000.00	3,600,000.00	1,290,000.00			5,295,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梯级利用项目（注 2）	12,237,500.00	13,500,000.00	4,987,500.00			20,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 1	28,468,844.95		1,965,879.29			26,502,965.66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 2	4,136,283.07		286,725.67			3,849,557.40	与资产相关
热电机组建设专项补贴	1,233,333.33		100,000.00			1,133,333.33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资金补贴	630,000.04		23,333.33		606,666.71		与资产相关
水循环利用项目补贴款	667,500.00	900,000.00	194,625.00			1,372,875.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伏及 LED 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380,625.00	435,000.00	283,750.00			531,875.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管道改迁补偿	3,181,404.33		257,951.76			2,923,452.57	与资产相关
脱硫工程项目	3,179,999.80		212,000.04			2,967,999.76	与资产相关
无锡蓝天 E 级燃机发电工程余热利用项目	7,621,124.69		291,666.69		7,329,458.00		与资产相关
联合循环机组节能技术改造项目（注 3）		9,240,000.00	948,972.98			8,291,027.02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烟气治理项目补贴（注 4）	11,228,025.48	6,400,000.00	1,393,630.53			16,234,394.95	与资产相关
动迁补偿（注 5）		69,980,000.00				69,9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5,389,763.72	104,055,000.00	14,106,885.50	725,357.52	8,686,124.66	195,926,396.0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14,106,885.50 元，冲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725,357.52 元，处置子公司无锡蓝天而转出递延收益 8,686,124.66 元。

注 1：根据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及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集中供冷工程项目的批复》，子公司广州蓝天“集中供冷工程项目”可获得中央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720 万元，2021 年收到其中的补助 360 万元。

注 2：根据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文件《关于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能源梯级利用项目”的批复》，子公司广州蓝天可取得中央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3000 万元，用于补助公司循环改造示范试点实施项目。以前年度收到 1500 万元，2021 年收到 1350 万元。

注 3：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子公司广州协鑫蓝天热电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购买设备和工器具投资奖励（先进制造业 10 条 2.0）（广州蓝天#1 联合循环机组节能技术改造项目），本期广州蓝天收到补助 924 万元。

注 4：根据徐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关于徐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烟气治理项目建设推进工作的会议纪要》，子公司徐州再生可取得烟气治理专项补贴，已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收到补贴 1130 万，2021 年 2 月 7 日收到补贴 640 万元，用于补助烟气提升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注 5：江苏东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拟对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下称“东台苏中”）现有机组整体征收拆迁，经与管委会协商，双方就东台苏中现有机组征收安置事宜于 2021 年 3 月 9 日签署了《东台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本次征收补偿金额为 34,990 万元。2021 年 10 月 22 日，东台苏中收到首笔搬迁补偿款 6,998 万元。

注释36.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所占比例 (%)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40,000,000.00	90.00	2,760,000,000.00		6,000,000,000.00	1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10.00		36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0	100.00	2,760,000,000.00	360,000,000.00	6,000,000,000.00	100.00

注释3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7,879,221.80	540,319,180.39	389,960,575.89	598,237,826.30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附注七（二）所述，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完成了对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本次收购以向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现金 302,070,000.00 元作为购买对价，购买对价与交易日应享有的按照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70,541,670.82 元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于合并日恢复被合并方的留存收益，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2,611,670.82 元，调减期初同控合并形成的资本公积 300,000,000.00 元。

2.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本期因其他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17,348,905.07 元。

3. 股份支付

子公司本期确认股份支付，相应增加合并报表资本公积 2,159,398.00 元。

4. 本公司转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由股份公司转为有限责任公司，将留存收益 467,618,111.57 元结转至资本公积。

注释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减：套期储备转入相关资产或负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5,882.56	1,180,768.92					1,180,768.92				-4,825,113.6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809,287.57	-12,382,516.73					-12,311,622.62	-70,894.11			4,497,664.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03,405.01	-11,201,747.81					-11,130,853.70	-70,894.11			-327,448.69

注释3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440,173.35	31,335,503.43	253,440,173.35	31,335,503.43

注释4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94,198,268.51	1,138,312,563.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928,920.80	-8,205,428.5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6,127,189.31	1,130,107,135.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9,987,092.99	958,292,922.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35,503.43	186,233,114.1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0	2,080,000,000.00
其他减少	14,974,052.14	16,365,212.42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214,177,938.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3,372,409.89	-194,198,268.51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说明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范围变更，影响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8,205,428.59 元；

（2）本公司联营企业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未分配利润-11,928,920.80 元，详见附注六、注释 9。

注释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54,622,062.13	8,678,134,092.88	11,231,055,067.98	8,499,557,638.60
其他业务	159,798,412.11	51,309,760.98	163,844,072.61	46,568,369.38
合计	11,314,420,474.24	8,729,443,853.86	11,394,899,140.59	8,546,126,007.9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销售	6,641,223,206.97	5,024,271,752.37	7,960,783,777.20	6,022,712,630.40
热力销售	3,607,877,558.35	3,326,334,368.19	2,928,538,483.42	2,378,707,991.86
其他	905,521,296.81	327,527,972.32	341,732,807.36	98,137,016.34
合计	11,154,622,062.13	8,678,134,092.88	11,231,055,067.98	8,499,557,638.6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11,154,622,062.13	8,678,134,092.88	11,231,055,067.98	8,499,557,638.60
其中：华东地区	7,849,620,501.16	5,918,594,754.88	7,526,364,061.10	5,766,080,220.68
华南地区	2,437,792,922.65	2,225,365,056.90	3,259,772,481.91	2,557,317,504.85
其他地区	867,208,638.32	534,174,281.10	444,918,524.97	176,159,913.07
国外销售				
合计	11,154,622,062.13	8,678,134,092.88	11,231,055,067.98	8,499,557,638.60

注释4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70,463.62	27,023,715.51
教育费附加	19,431,116.06	20,681,540.07
土地使用税	9,731,759.69	9,289,504.34
房产税	15,112,745.59	13,320,066.78
印花税	6,594,423.42	6,062,516.04
环境保护税	6,297,192.32	7,425,873.46
水利基金	179,475.42	157,460.22
车船使用税	45,226.35	183,448.35
资源税	246,175.60	306,344.19
其他	256,688.74	148,609.92
合计	83,565,266.81	84,599,078.88

注释4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625,835.49	36,073,226.90
广告费	92,519.31	217,681.61
差旅费	874,086.20	699,454.56
租赁费	594,985.45	2,527,700.60
业务招待费	1,514,518.15	1,118,717.12
车辆、仓储运杂费	1,057,052.45	898,345.36
折旧费	78,823.43	146,925.23
会议费	1,015,631.57	1,366,024.21
中介机构费	731,149.06	633,249.44
其他	944,665.72	2,055,008.53
合计	49,529,266.83	45,736,333.56

注释4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324,344.29	215,670,560.08
劳动保护费	3,085,984.18	2,727,565.12
招聘费	3,524,881.19	544,852.77
办公费	7,374,829.37	5,730,642.63
保险费	16,746,773.54	14,648,016.34
差旅费	6,252,056.32	3,601,651.16
租赁费	23,477,854.78	7,814,895.62
修理费	1,832,164.53	1,223,796.73
广告宣传费	2,363,044.07	2,039,021.39
业务招待费	37,908,175.75	35,980,628.63
车辆、仓储运杂费	11,885,078.13	9,247,787.25
物业管理费	33,403,229.09	27,975,961.01
低值易耗品摊销	261,292.65	120,453.53
无形资产摊销	34,335,906.23	45,774,872.63
折旧费	16,647,550.62	16,709,917.84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56,943,669.61	37,076,836.99
股份支付	2,602,429.56	14,810,548.79
政府规费	3,455,212.58	2,194,239.89
会议费	3,589,847.60	3,711,478.83
其他	332,652.14	4,950,032.62
合计	512,346,976.23	452,553,759.85

注释4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智电需求侧管理相关设计研发	1,481,641.73	2,412,201.89
热网系统增容及灵活性提升项目		3,299,416.92
超磁能节能燃烧项目	218,373.22	886,657.45
透平 AGP 技术燃机性能提升项目		924,157.74
智慧热网项目	330,332.76	570,261.58
垃圾焚烧炉 ACC 自动燃烧控制	3,971,146.77	3,982,084.78
垃圾焚烧炉 PNCR 高分子脱硝系统	4,649,535.49	
燃机油系统研发改造	2,825,286.43	
近零排放水务技术研究	267,068.62	
其他研发项目	749,661.35	92,665.25
合计	14,493,046.37	12,167,445.61

注释4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9,622,140.71	657,478,973.96
减：利息收入	27,046,842.30	48,515,213.09
汇兑损益	-16,852,864.35	16,848,178.00
其他	58,234,225.01	64,625,955.38
合计	893,956,659.07	690,437,894.25

注释47.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6,349,529.68	88,279,760.33
个税手续费返还	709,804.77	578,224.67
合计	127,059,334.45	88,857,985.0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69,493,048.11	43,650,039.56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14,106,885.50	5,894,471.71	与资产相关
供热网管补贴	2,210,629.14	10,701,013.51	与收益相关
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补贴	7,876,990.64	2,169,4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补贴	800,000.00	659,760.20	与收益相关
高端人才补贴	2,273,162.56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11,261,747.70	18,394,421.05	与收益相关
经营贡献补贴	4,601,000.00	3,8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电机组临时补贴	10,922,17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803,891.03	2,950,654.3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6,349,529.68	88,279,760.33	

注释4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229,035.31	76,607,451.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0,235,588.62	-10,010,237.4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56,905.98
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510.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873,000.00
合计	465,464,623.93	55,086,630.95

注释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碳排放权	3,042,242.45	32,699.79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186,497.42
合计	3,042,242.45	-153,797.63

注释5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024,380.01	-13,655,501.52

注释5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7,225.3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9,078,795.05	-132,463,973.4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4,188,481.7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344,080.85
合计	-49,051,569.67	-310,996,536.10

注释5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利得或损失	93,321,292.55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574,312.49	7,901,669.1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62,484.52	
合计	91,409,464.58	7,901,669.17

注释5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9,265,975.44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844,280.24	1,918,209.01	1,844,280.24
政府补助	11,263.10	154,045,620.40	11,263.10
违约金、罚款收入	480,608.07	425,821.79	480,608.07
出售碳排放权资产	5,199,778.10		5,199,778.10
接受捐赠	12,685,386.00		12,685,386.00
其他	835,746.98	861,863.43	835,746.98
合计	21,057,062.49	176,517,490.07	21,057,062.49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关停补偿及奖励		153,531,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救援队伍工作经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征地补贴	7,263.10	5,920.40	与收益相关
劳保局以工代训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疫”项目制培训补贴		28,2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突出贡献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资金		139,5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企业规模提升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百强企业奖励款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排放机动车限行补助款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263.10	154,045,620.40	

注释5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14,210.60	403,154.07	814,210.60
对外捐赠	505,158.70	1,207,300.00	505,158.7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8,168,604.35	856,014.11	8,168,604.35
赔偿支出	19,817,374.74	591,578.00	19,817,374.74
其他	648,572.21	708,218.47	648,572.21
合计	29,953,920.60	3,766,264.65	29,953,920.60

注释5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5,277,028.69	473,818,140.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21,832.33	-7,442,228.75
合计	246,155,196.36	466,375,911.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37,088,262.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9,272,065.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11,997.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45,914.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5,298,210.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90,355,535.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324,408.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008,125.54
所得税费用	246,155,196.36

注释56.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159,308,565.28	102,198,445.81
专项补贴、补助款	83,603,876.21	64,872,186.43
利息收入	19,067,463.29	18,879,293.88
营业外收入	6,402,572.80	238,472.58
合计	268,382,477.58	186,188,398.7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	40,124,731.09	72,240,131.59
支付的各项费用	234,327,815.25	185,313,817.72
营业外支出	17,222,233.86	2,856,850.75
合计	291,674,780.20	260,410,800.0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30,254,908.33	34,496,823.13
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流入	333,978.97	
收回资金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322,344,225.64	1,007,550,000.00
收回已处置子公司拆借款	314,091,636.29	238,580,475.00
收回预付股权投资款		251,340,000.00
收回预付土地保证金	16,060,060.00	
试运行收入	15,407,214.40	23,915,545.55
合计	698,492,023.63	1,555,882,843.6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资金往来款	1,621,323,593.72	101,585,000.00
购买定存、理财产品	35,000,000.00	8,978,616.07
合计	1,656,323,593.72	110,563,616.07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374,658,445.44	429,891,872.40
收到项目合作意向金	243,540,000.00	418,710,000.00
收到履约保证金		90,095,100.00
收到的其他融资款	1,233,599,362.55	2,986,214,027.31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但尚未失去控制权收到的现金	3,398,484.00	154,450,195.00
合计	1,855,196,291.99	4,079,361,194.71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资金拆借本金及利息	485,764,012.20	11,200,000.00
退回项目合作意向金	86,120,000.00	
支付保证金	277,367,948.45	298,514,536.06
支付其他融资款	1,113,015,522.96	1,262,056,705.67
偿还资产支持证券款		234,000,000.00
收购少数股权或同一控制下合并支付的对价	600,070,000.00	1,532,088.56
合计	2,562,337,483.61	1,807,303,330.29

注释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0,933,066.33	1,096,694,384.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23,024,380.01	13,655,501.52
资产减值准备	49,051,569.67	310,996,536.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6,584,089.89	720,481,964.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5,421,945.65	-
无形资产摊销	73,223,412.70	61,498,218.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0,457.00	526,31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1,409,464.58	-161,432,669.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4,210.60	-18,862,821.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2,242.45	153,797.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9,833,099.86	703,987,220.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464,623.93	-55,086,63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47,815.68	-6,942,95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4,016.65	-499,269.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43,127.76	-17,873,410.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161,262.43	-1,338,234,25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407,153.05	1,122,601,388.32
其他	-10,082,956.44	14,810,54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0,463,568.74	2,446,473,856.1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3,614,067.16	2,213,626,327.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3,626,327.24	2,028,295,411.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987,739.92	185,330,915.3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3,978.97
其中：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33,978.97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3,978.97

说明：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负数在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61,177,433.31
其中：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4,710,000.00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5,655,000.00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5,344,675.00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3,700,000.00
扬州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96,116,500.00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9,300,000.00
上海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7,839,506.01
广州粤鑫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翁源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653.06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9,099.2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620,528.22
其中：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624,916.3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5,245,850.72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3,506,312.82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578,317.31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1,527.83
扬州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804,026.09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50,504.47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02,148.85
上海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粤鑫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翁源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5,171.49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653.06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9,099.2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0
其中：内蒙古宏兴远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86,056,905.0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13,614,067.16	2,213,626,327.24
其中：库存现金	27,084.87	26,626.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3,582,204.67	2,213,576,632.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777.62	23,068.0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3,614,067.16	2,213,626,327.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5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6,907,854.25	用于开具保函、信用证、取得借款等
应收款项融资	140,077,673.88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33,019,130.00	用于开具保函及票据质押池融资业务
应收账款	1,445,064,136.02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5,970,730,381.65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387,855,842.19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使用权资产	303,208,906.04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
长期股权投资	2,551,196,352.00	用于取得借款及融资租赁
合计	11,408,060,276.03	

注释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26,944.01	6.3757	10,372,906.92
港币	683,171.60	0.8176	558,561.10
印尼盾	51,797,047.27	0.00044	22,790.70
土耳其里拉	1,604,444.02	0.482241	773,728.69
越南盾	3,197,586,031.00	0.00028	895,324.09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6,593,616.96	6.3757	42,038,923.65
港币	38,140.28	0.8176	31,183.49
印尼盾	346,727,499.86	0.00044	152,560.10
土耳其里拉	128,955.21	0.482241	62,187.4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734,900.00	6.3757	11,061,201.93
港币	12,000.00	0.8176	9,811.20
越南盾	77,217,062.00	0.00028	21,620.7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美元	37,495,000.00	6.3757	239,056,871.50

注释6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04,055,000.00	14,832,243.02	详见附注五注释 3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2,242,644.18	112,242,644.18	详见附注五注释 47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1,263.10	11,263.10	详见附注五注释 53
合计	216,308,907.28	127,086,150.3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	85,000,000.00	70.00	增资	2021 年 1 月 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507,078.68	-1,329,479.01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	8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8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3,858,377.3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41,622.66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5,333,978.97	85,333,978.97
应收款项	1,690,564.60	1,690,564.60
其他流动资产	2,608,921.15	2,608,921.15
固定资产	336,042.71	274,626.04
在建工程	42,169,533.63	42,169,533.63
无形资产	22,662,287.45	15,634,987.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2,823.06	1,802,823.06
减：应交税费	4,463.87	4,463.87
应付款项	41,458,398.18	41,458,39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2,179.04	
净资产	113,369,110.48	108,052,573.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29,510,733.14	27,915,772.01
取得的净资产	83,858,377.34	80,136,801.35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2021 年 6 月 2 日	112,625,394.03	51,888,211.74	92,842,924.40	28,928,887.67

(1)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向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北方电力”）取得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次交易对方山西北方电力为江苏协鑫电力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北方电力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朱共山先生，山西北方电力与上市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本公司和山西北方电力同受朱共山先生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即视同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本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302,07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38,994,177.02	41,820,952.00
应收款项	239,924,638.47	176,252,481.85
预付款项		449,176.80
其他流动资产	90,118,762.47	
长期应收款	3,055,181.34	2,487,484.55
固定资产	1,289,258,059.29	1,314,862,779.72
无形资产	43,982,737.36	44,315,611.00
在建工程	127,43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09,200.00	106,153,578.52
减：应付票据	6,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款项	272,017,835.73	322,156,760.01
应付职工薪酬	371,561.00	646,536.00
应交税费	7,496.04	9,825.51
长期应付款	1,057,961,622.90	1,032,805,483.84
净资产	372,611,670.82	320,723,459.0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72,611,670.82	320,723,459.08

(三)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转让	2021/12/31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8,048,547.11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4,710,000.00	20.00	转让	2021/7/31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3,199,460.08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9,836,500.00	85.00	转让	2021/9/30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8,856,393.38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3,700,000.00	100.00	转让	2021/9/30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6,631,898.88
扬州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转让	2021/5/31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398,780.21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96,116,500.00	51.00	转让	2021/3/31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5,471,867.13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9,300,000.00	100.00	转让	2021/7/31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3,049,685.19
新沂市合众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4,900,000.00	100.00	转让	2021/12/31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96,686,199.90
上海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7,839,506.01	100.00	转让	2021/4/30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22,364,209.82
广州粤鑫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5,000,000.00	100.00	转让	2021/12/9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494.92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45.00	160,898,714.81	168,097,500.00	7,198,785.19	处置日评估价值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扬州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粤鑫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以下为本期新设子公司，其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1	东台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	苏州鑫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	无锡珩联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4	南京鑫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5	朝阳聚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6	建平聚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7	新疆协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8	新疆协鑫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驻马店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0	平舆县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1	浏阳鑫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2	永城市协鑫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3	永城市协鑫双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4	永城市协鑫双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5	海南鑫辉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16	海南鑫波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17	广西智慧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8	钦州龙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9	甘肃协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0	白银鑫盛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1	湖州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2	湖州协鑫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3	长沙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4	城步能鑫风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 报告期清算（注销）子公司及其相关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清算（注销）完成时间
					直接（%）	间接（%）	
1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燃煤热电	51.00		2021 年 2 月
2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煤热电	100.00		2021 年 9 月
3	阜新协鑫智慧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阜新	辽宁阜新	投资管理		100.00	2021 年 7 月
4	彰武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阜新	辽宁阜新	风力发电		100.00	2021 年 6 月
5	创惠投资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管理		100.00	2021 年 9 月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清算（注销） 完成时间
					直接（%）	间接（%）	
6	嘉兴协鑫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分布式能源		65.00	2021 年 8 月
7	内蒙古宏兴远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投资管理		100.00	2021 年 9 月
8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隆安	广西隆安	燃机热电		100.00	2021 年 3 月
9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眉山	四川眉山	分布式能源		100.00	2021 年 12 月
10	山东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能源服务	100.00		2021 年 9 月
11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亿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	内蒙古兴安盟	投资管理		100.00	2021 年 7 月
12	锡林郭勒盟鑫能智慧清洁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投资管理		100.00	2021 年 7 月
13	锡林郭勒盟鑫能鑫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风力发电		100.00	2021 年 7 月

注：“持股比例”按照本公司最终在该等子公司的净资产中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填列。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垃圾发电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吕梁	山西吕梁	风力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燃煤热电	9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桐乡	浙江桐乡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海门	江苏海门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	内蒙古锡林郭勒	风力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东台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燃机热电	95		设立
11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管理	70		设立
13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能源服务		42	设立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14	苏州鑫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70	设立
15	新疆协鑫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能源服务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江苏协鑫碳资产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70	设立
17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70	设立
18	上海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能源服务		70	设立
19	协鑫南方售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能源服务		70	设立
20	泰州协鑫微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能源服务		49	设立
21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能源服务		70	设立
22	江苏协鑫电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能源服务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江苏协鑫超扬电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能源服务		47.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中和能源在线电子商务（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70	设立
25	协鑫港华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35.7	设立
26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38.5	设立
27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垃圾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垃圾发电		97.21	设立
29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垃圾发电		96.1	设立
30	无锡珩联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31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60.8		设立
32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燃机热电		31.0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燃机热电		22.64	设立
34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技术服		31.01	设立
35	苏州蓝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31.01	设立
36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37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丰县	江苏丰县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8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丰县	江苏丰县	热力生产		40.8	设立
39	南京鑫利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40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煤炭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42	昆明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43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广西钦州	燃机热电		79.6	设立
44	西安协能鑫创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45	重庆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46	朝阳聚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朝阳	辽宁朝阳	投资管理		85	设立
47	建平聚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朝阳	辽宁朝阳	能源服务		85	设立
48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工程设计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9	新疆协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50	新疆协鑫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51	驻马店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驻马店	河北驻马店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52	平舆县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驻马店	河北驻马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3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燃机热电		72.5	设立
54	协鑫（黄骅）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黄骅	河北黄骅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55	溧阳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溧阳	江苏溧阳	生物质发电		100	设立
56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57	浏阳鑫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58	永城市协鑫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59	永城市协鑫双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农业		100	设立
60	永城市协鑫双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1	济南协鑫蓝天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62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	内蒙古锡林郭勒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3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朝阳	辽宁朝阳	风力发电		85	设立
64	靖边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5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6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7	海南鑫辉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68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兴化	江苏兴化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9	海南鑫波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70	广西智慧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广西钦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71	钦州龙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广西钦州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72	大同市云冈区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73	大同市云冈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74	甘肃协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	甘肃白银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75	白银鑫盛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	甘肃白银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76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凤台	安徽凤台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77	新沂市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	江苏新沂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78	山东岱岳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岱岳	山东岱岳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79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泗洪	江苏泗洪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80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81	太谷县协鑫清风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82	太谷县鑫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83	大同市云冈区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84	大同市云冈区协鑫风电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85	睢宁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86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87	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偏关	山西偏关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88	苏州工业园区鑫坤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89	鑫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90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91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	土耳其	地热开发		100	购买单一资产
92	常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3	荣跃投资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4	鑫域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5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机热电		98.18	设立
96	江苏鑫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97	PT. Mega Karya Energi	印尼	印尼	水力发电		9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8	PALATIAL GLOBAL INVESTMENTS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99	PALATIAL GLOBAL INC	Palatial Global Inc	Palatial Global Inc	投资管理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0	GCL PALATIAL WIND POWER (NINH THUAN) COMPANY LIMITED	越南宁顺	越南宁顺	投资管理		64	设立
101	香港鑫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02	GCL INTELLIGENT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03	香港鑫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04	CHIANG MAI BLUE SKY CLEAN ENERGY CO., LTD.	泰国清迈	泰国清迈	燃机热电		75	设立
105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6	湖州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107	湖州协鑫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08	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09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10	苏州协鑫智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财务信息咨询、管理	100		设立
111	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12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机热电		9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3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高州	广东高州	燃机热电		44.16	设立
114	佛冈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佛冈	广东佛冈	分布式能源		55.66	设立
115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贵州雷山	贵州雷山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6	长沙协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17	城步协鑫风电有限公司	湖南邵阳	湖南邵阳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118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19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20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燃机热电	82.1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1	东莞协鑫鸿发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分布式能源		45.18	设立
122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23	协鑫智慧国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2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基金管理	100		设立
125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26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垃圾发电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7	GCL Intelligent Energy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28	协鑫泛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29	协鑫泛能能源科技（如东）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30	兰溪泛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131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2	无锡协韵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3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34	志丹智慧协能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志丹	陕西志丹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35	志丹协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志丹	陕西志丹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136	上蔡县协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上蔡	河南上蔡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137	灵璧巽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灵璧	安徽灵璧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138	灵璧玖灵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灵璧	安徽灵璧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139	江苏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供应链管理	100		设立
140	杭州鑫科能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市	杭州市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41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燃煤热电		94.7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2	桐乡市乌镇协鑫热力有限公司	浙江乌镇	浙江乌镇	热力供应		94.77	设立
143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天然气贸易销售	100		设立
144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5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	江苏宝应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6	宝应协鑫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	江苏宝应	沼气发电		100	设立
147	中山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投资管理	92		设立
148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投资管理		64.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注：“持股比例”按照本公司最终在该等子公司的净资产中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填列。

(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48.00	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本公司派出三名董事，占董事会席位半数以上。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49	13,467,529.56	10,290,000.00	159,239,857.57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7.5	12,182,365.89	10,701,041.40	68,707,145.65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9	78,190,436.51	48,941,999.20	355,465,356.34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9	17,612,139.24	25,250,090.14	107,462,521.74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0	5,743,244.97		137,776,061.00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7.85	752,822.71	7,360,758.07	35,786,227.4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以下期初余额均为 2021 年 1 月 1 日，上期发生额均为 2020 年）：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94,663,509.75	382,553,104.50	477,216,614.25	80,084,662.50	72,152,650.57	152,237,313.07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30,765,874.80	591,694,133.29	822,460,008.09	128,627,124.95	443,997,802.05	572,624,927.0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522,867,112.42	1,239,706,321.46	1,762,573,433.88	424,123,013.33	477,224,037.85	901,347,051.18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95,070,823.88	284,603,961.18	579,674,785.06	287,467,732.03	54,731,730.64	342,199,462.67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90,548,603.86	985,011,842.30	1,375,560,446.16	236,935,583.90	851,095,209.78	1,088,030,793.68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342,183,350.33	1,412,093,149.53	1,754,276,499.86	195,186,186.25	1,064,835,038.21	1,260,021,224.46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55,556,220.84	274,192,989.96	329,749,210.80	41,254,663.83		41,254,663.83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80,423,664.53	617,113,691.14	897,537,355.67	169,078,254.75	484,010,458.47	653,088,713.22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604,131,073.13	1,300,187,992.92	1,904,319,066.05	463,768,039.91	590,378,837.99	1,054,146,877.90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18,932,931.10	305,856,582.53	524,789,513.63	176,574,685.83	94,945,672.49	271,520,358.32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38,614,244.76	941,687,446.54	1,280,301,691.30	255,582,173.51	781,037,977.74	1,036,620,151.25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444,646,473.31	1,413,292,472.51	1,857,938,945.82	303,322,596.01	1,041,071,152.87	1,344,393,748.8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75,645,485.60	27,484,754.21	27,484,754.21	33,330,974.15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417,966,567.72	44,297,901.49	44,297,901.49	154,576,312.94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789,680,927.97	120,947,975.50	120,947,975.50	223,029,857.68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99,808,370.01	37,505,349.14	37,505,349.14	35,217,667.63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0,285,679.30	14,358,112.43	14,358,112.43	74,722,304.41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029,396,197.07	4,146,818.36	4,146,818.36	206,339,193.97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77,280,397.58	30,240,061.72	30,240,061.72	34,980,993.05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504,205,648.06	43,234,958.72	43,234,958.72	153,925,530.83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790,898,584.99	103,181,806.83	103,181,806.83	307,520,494.53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08,343,528.23	65,860,415.84	65,860,415.84	42,222,012.61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2,482,610.74	3,922,552.35	3,922,552.35	-537,807.27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961,712,504.51	225,280,768.48	225,280,768.48	342,418,209.67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燃机热电		49.00	权益法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金融租赁		49.00	权益法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燃机热电		20.00	权益法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垃圾发电		20.00	权益法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机热电		48.8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5,182,904.67	464,600,683.74	531,498,987.87	232,686,414.17	413,976,197.54
非流动资产	157,632,860.30	2,328,664,439.75	2,391,398,117.36	707,654,996.37	631,125,277.62
资产合计	382,815,764.97	2,793,265,123.49	2,922,897,105.23	940,341,410.54	1,045,101,475.16
流动负债	58,767,547.27	226,932,835.56	693,175,870.64	82,692,224.80	120,451,224.31
非流动负债	10,000.00	940,916,296.91	1,497,993,950.49	240,856,157.46	707,662,000.00
负债合计	58,777,547.27	1,167,849,132.47	2,191,169,821.13	323,548,382.26	828,113,224.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4,038,217.70	1,625,415,991.02	731,727,284.10	616,793,028.28	216,988,250.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8,778,723.03	796,453,835.60	146,345,456.82	123,358,605.66	105,890,266.41
调整事项				-55,000,000.00	-7,027,145.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12,075.47
—其他				-55,000,000.00	384,930.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8,778,723.03	796,453,835.60	146,345,456.82	68,358,605.66	98,863,120.95
营业收入	537,604,681.93	168,580,672.57	1,409,291,790.21	251,639,930.10	
净利润	32,185,697.35	15,843,600.56	81,910,472.23	106,761,660.63	-16,989.03
其他综合收益		19,213.03			
综合收益总额	32,185,697.35	15,862,813.59	81,910,472.23	106,761,660.63	-16,989.0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000,000.00	21,551,410.7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华润协鑫（北京） 热电有限公司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 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再生能 源有限公司	南京宁高协鑫燃 机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3,262,914.13	456,715,326.49	507,937,755.52	214,323,511.77	122,660,538.85
非流动资产	191,902,683.42	3,696,744,634.23	2,478,497,089.19	752,917,768.10	252,218,789.00
资产合计	335,165,597.55	4,153,459,960.72	2,986,434,844.71	967,241,279.87	374,879,327.85
流动负债	43,313,077.20	1,334,920,326.62	772,958,253.23	137,947,258.07	15,515,216.44
非流动负债		1,209,662,742.19	1,504,404,275.80	211,505,600.46	144,756,000.00
负债合计	43,313,077.20	2,544,583,068.81	2,277,362,529.03	349,452,858.53	160,271,216.44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91,852,520.35	1,608,876,891.91	709,072,315.68	617,788,421.34	214,608,111.41
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	143,007,731.34	788,349,677.04	141,814,463.13	123,557,684.26	104,728,758.37
调整事项		331,379.91		-55,000,000.00	1,449,340.54
—内部交易 未实现利润					
—其他		331,379.91		-55,000,000.00	1,449,340.54
对联营企业权益 投资的账面价值	143,007,731.34	788,681,056.95	141,814,463.13	68,557,684.26	106,178,098.91
营业收入	521,083,105.67	255,235,695.26	1,403,530,787.12	254,083,535.65	
净利润	25,722,303.22	16,193,000.04	81,002,168.45	119,730,059.66	-1,664,893.29
综合收益总额	25,722,303.22	16,193,000.04	81,002,168.45	119,730,059.66	-1,664,893.29
企业本期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11,602,443.73			33,433,067.83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64,710.58	12,954,751.6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483,401.77	-11,453,695.3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483,401.77	-11,453,695.31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9,841,517.92	349,763,498.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0,858,618.44	15,518,771.4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0,858,618.44	15,518,771.48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财务担保金额为 40,831.52 万元（2020 年的

金额为 11,550.11 万元），担保金额代表联营企业违约将给本公司造成的最大损失。由于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本财务担保属于未确认的或有负债。

(三)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合伙期限	认缴比例 (%)	参与目的	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亿元	至 2022 年 3 月 23 日	11.00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投资与主业相关的产业基金	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认缴比例 11%，且非唯一劣后方；本公司未对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控制。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

十一/（五）5 及附注十二/（二）2 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589,004,476.13	30,858,335.60
应收款项融资	266,867,685.14	
其他应收款	975,152,276.72	43,913,268.61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32,985,201.32	
合计	3,964,009,639.31	74,771,604.2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一/（五）5 及及附注十二/（二）。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地国有电力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69.01%(2020 年：71.66%)。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

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经管理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90,893,582.00				2,190,893,582.00
应付款项	3,451,508,411.91				3,451,508,411.9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37,558,803.94	723,987,386.86	1,620,428,900.00	2,710,740,603.61	5,592,715,694.41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164,836,404.05				164,836,404.05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595,475,677.82	546,445,412.25	1,339,255,466.39	870,653,196.62	3,351,829,753.0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09,568,195.39	465,578,792.85	1,576,552,388.77	2,845,634,886.81	5,197,334,263.82
财务担保	31,398,800.00	41,182,800.00	76,239,631.49	259,494,000.00	408,315,231.49
合计	7,281,239,875.11	1,777,194,391.96	4,612,476,386.65	6,686,522,687.04	20,357,433,340.76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372,906.92	2,250,404.58	12,623,311.50
其他应收款	42,038,923.65	245,931.08	42,284,854.73
小计	52,411,830.57	2,496,335.66	54,908,166.24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11,061,201.93	31,431.98	11,092,633.9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39,056,871.50		239,056,871.50
小计	250,118,073.43	31,431.98	250,149,505.41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财务费用约 1,977.06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365,585.55 万元。

（3）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630.75 万元（2020 年度约 1,832.48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266,867,685.14	266,867,685.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票			18,059,951.98	18,059,951.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票			30,667,527.14	30,667,527.14
其他流动资产碳排放权	6,465,378.48			6,465,378.48
资产合计	6,465,378.48		315,595,164.26	322,060,542.74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亦无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选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预期收益、预期收益期限及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不可流动性折扣率等。

本公司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的估值工作，估值结果由本公司财务部门进行独立验证及账务处理，并基于经验证的估值结果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的子公司持有的以交易为目的的碳排放权的市场报价为现行收盘价，列示在第一层次。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之应收票据，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故公允价值按账面价值确定。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非上市公司股票投资。被投资方单位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当上述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但其公允价值近期信息不足的，公司则以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的基础进行计量。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上市公司股票投资，针对此类投资，本公司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可输入观察值为预期收益、预期收益期限及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不可流动性折扣率等。

(五)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 江阴	投资	135,246.13	100.00	100.00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朱共山。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申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鑫财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天然气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智慧交通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鑫知海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协鑫（武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协鑫（成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苏州焕动能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关联方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关联方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电力投资之参股公司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丰县鑫源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港华能源科技之少数股东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广州蓝天之少数股东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昆山蓝天之少数股东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蓝天之少数股东
太仓市城投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太仓垃圾之少数股东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股东
阜宁力金天然气供热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之子公司
如东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如东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事兼任董事的公司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锡华光环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6,404,660.11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1,004.63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722,500.00	31,646,188.04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456,414.54	24,887,279.93
协鑫天然气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213,250.69	19,156,553.29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846,538.38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82,207.08	
小计		74,620,910.69	152,485,686.00
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	慈善捐助		80,000.00
小计			80,00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3,299,100.02	1,916,109.39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163,181.55	466,981.13
江苏鑫财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1,831,415.04	2,830,188.60
协鑫天然气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830,399.79	3,775,646.16
太仓市城投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525,197.19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377,358.50	291,037.74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300,000.00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00,000.0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50,000.00	250,000.00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协鑫香格里拉酒店	接收劳务	12,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42,462.51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22,702.00	198,681.00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179,245.28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42,249.86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545.00	62,440.51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45
无锡华光环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63,096.50
鑫知海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257,742.59
小计		10,477,856.74	12,898,716.0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753,608.72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8,564.15	
小计		48,564.15	14,753,608.72
海宁华源融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营业外支出	8,612,000.00	
小计		8,612,000.00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费	1,518,673.83	1,571,081.56
小计		1,518,673.83	1,571,081.56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289,838,013.03	221,369,688.09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28,850,282.35	41,931,030.03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8,108,454.53	17,427,253.22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热力销售	2,110,012.52	4,807,083.98
小计		328,906,762.43	285,535,055.32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	22,248,284.39	6,422,957.08
小计		22,248,284.39	6,422,957.08
阜宁力金天然气供热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75,000.00	100,000.0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70,500.00	70,500.00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80,000.00	70,000.00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80,000.00	70,000.0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40,000.00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57,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会计共享服务	165,000.00	
小计		527,500.00	350,500.0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15,560,929.23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943,396.23	943,396.24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943,396.23	943,396.24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721,800.00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1,415,094.34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180,424.53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165,233.01	
苏州焕动能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47,619.05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3,791,045.08	
小计		21,632,043.36	4,023,686.82
如东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50,619,469.21	43,026,548.80
如东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75,595,792.13	
小计		126,215,261.34	43,026,548.8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29,310,344.76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服务收入	1,188,878.35	1,194,272.52
小计		1,188,878.35	30,504,617.28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01,017.73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220,915.39	3,103,077.75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33,777.32	400,761.20
苏州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61,818.16	261,818.16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4,150.94	122,354.27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2,935.78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444.25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70,800.00	
合计		3,431,906.06	3,910,947.16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8,171,231.49	2016/5/27	2031/3/8	否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35,744,000.00	2020/3/5	2038/3/4	否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4,640,000.00	2020/7/30	2035/7/29	否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9,760,000.00	2020/12/10	2030/6/9	否
合计	408,315,231.49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2021/7/14	2022/7/14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25,000,000.00	2021/7/19	2022/7/19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1/7/26	2022/7/26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90,000,000.00	2021/9/28	2022/9/27	否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2021/10/20	2022/4/1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2021/10/28	2022/4/2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76,000,000.00	2021/11/3	2022/5/2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1/12/17	2022/12/1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21/8/25	2022/8/2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21/8/10	2022/8/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21/11/10	2022/11/9	否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2021/4/29	2022/4/27	否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8,500,000.00	2021/6/23	2022/6/22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21/1/14	2022/1/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9,000,000.00	2021/8/13	2022/8/1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21/6/18	2022/6/17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021/8/6	2022/8/6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21/12/20	2022/6/20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21/9/24	2022/9/1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21/4/13	2022/3/14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9,800,000.00	2021/12/30	2022/12/29	否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21/7/30	2022/1/30	否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21/11/5	2022/5/3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0/6/1	2022/6/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021/6/8	2022/6/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21/12/30	2022/12/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2021/11/4	2022/11/2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21/10/20	2022/10/18	否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7,500,000.00	2021/1/15	2022/1/14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2021/2/24	2022/2/24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2021/5/26	2022/5/26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21/8/5	2022/8/2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083,814,545.45	2021/7/2	2032/6/24	否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谢鸣宇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2020/7/23	2022/7/2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4,947,390.14	2018/5/29	2023/5/2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9,500,000.00	2020/3/31	2023/3/2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290,256,000.00	2019/10/28	2034/10/28	否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81,410,000.00	2019/10/28	2034/10/28	否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14,893,000.00	2019/10/28	2034/10/2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雷山县风雷风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96,016,628.91	2020/2/27	2034/12/8	否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40,500,000.00	2021/6/16	2024/6/7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市城投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72,152,650.57	2021/7/16	2036/1/2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62,000,000.00	2018/3/13	2028/8/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55,915,800.00	2018/2/13	2028/9/1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常隆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91,239,121.50	2021/8/13	2023/8/12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常隆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47,817,750.00	2018/12/21	2022/12/1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914,181,699.78	2019/6/27	2036/6/25	否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483,786,861.65	2017/3/22	2032/3/2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28,767,100.93	2017/3/24	2032/3/1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17/11/29	2022/11/29	否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315,450,003.58	2019/12/3	2031/12/2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52,408,679.57	2018/12/27	2025/12/2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479,612,122.40	2021/6/29	2031/6/2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270,552,061.95	2019/9/12	2030/11/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234,494,398.77	2019/9/5	2031/9/1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271,739,505.61	2019/9/17	2029/9/16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181,360,167.37	2021/7/20	2031/7/1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375,609,667.71	2019/11/6	2030/11/5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169,789,771.39	2021/11/30	2031/1/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	550,145,688.42	2019/11/18	2031/11/1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63,393,238.90	2018/8/1	2024/6/3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70,898,250.29	2020/5/25	2025/5/24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93,898,509.48	2020/6/15	2025/6/15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60,413,412.24	2021/11/26	2024/11/26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60,750,207.28	2021/10/28	2024/10/1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江苏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肇庆华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35,058,003.01	2021/12/2	2031/8/1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742,921,182.72	2019/12/3	2032/9/20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38,056,998.87	2020/11/30	2023/11/29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22,660,589.39	2019/11/27	2022/11/2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51,529,224.40	2020/6/23	2025/6/22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100,000,000.00	2021/11/23	2026/11/22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198,212,713.96	2020/12/9	2026/5/13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59,395,364.10	2021/12/8	2033/12/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574,961,001.97	2019/8/8	2026/10/3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83,256,962.13	2021/7/7	2031/7/6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66,134,324.68	2019/9/12	2030/11/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12,153,147.05	2019/9/5	2031/9/15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30,038,210.95	2019/9/17	2029/9/16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69,434,426.26	2021/9/17	2024/9/16	否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32,580,181.50	2020/1/17	2023/1/16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131,384,820.37	2021/11/1	2031/10/3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回租	50,015,428.98	2019/7/30	2024/8/1	否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确认利息支出	说明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9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456,029.65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告日已结清。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45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216,433.32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日已结清。"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3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告日已结清。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9 年 7 月 9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告日已结清。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8,005,521.72	2019/6/12	到期日未约定	38,755,744.78	内部资金拆借,截止 2021 年 12 月 15 日，拆借金额已结清。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确认利息收入	说明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193,035,925.52	2019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3 月 5 日	683,682.54	自 2019 年 3 月起，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陆续通过上市公司预付供应商款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截止 2021 年 3 月 5 日，该占用资金本息已全额归还。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19 年 9 月 5 日	2021 年 6 月 10 日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告日已结清。
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8 年 5 月 17 日	2021 年 6 月 10 日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告日已结清。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1 年 6 月 10 日		系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其发生的资金拆借，截止报告日已结清。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5,926,983.59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到期日未约定		内部资金拆借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90,775,829.05		76,326,517.89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49,336.56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548,642.86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191,368.00		953,328.69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40,516.59		468,532.17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94,585.0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91,250.00		674,604.40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56,267.69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8,665,683.27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965,712.00	
	小计	106,447,795.75		94,054,378.42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93,439,809.08		54,316,202.97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70,683.60		1,665,149.75	
	小计	93,710,492.68		55,981,352.72	
预付款项					
	协鑫天然气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641,251.80		41,210,552.20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970.00			
	小计	844,221.80		41,410,552.20	
其他应收款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5,656,726.80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60,377.36			
	苏州协鑫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协鑫（武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54.33			
	协鑫（成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74,000,000.00	
	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13,758,110.01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小计	554,471,958.49		127,758,110.01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4,017,247.60	19,507.62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737,743.27	5,801,430.34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1,071,200.41	
	苏州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42,690.9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27,724.30	74,001.78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9,392.66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15,015.04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2,288,705.0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3,000.00
	小计	8,008,399.14	14,881,659.78
其他应付款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8,313,482.75
	苏州焕动能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39,000.0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91,293.99	120,793.99
	苏州盟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302,400.00	1,147,252.50
	苏州鑫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85,381.80	285,381.8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84,824.00	232,544.00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50,828.47	54,494,572.14
	协鑫天然气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130,000.00
	协鑫智慧交通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152,576.00	152,576.00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21,698.10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9,600.00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4,695,630.71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516,011.09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3,642,500.00
	小计	16,936,304.26	1,402,687,043.08
合同负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679,245.28	18,867,924.53
	小计	3,679,245.28	18,867,924.5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1,115,640.53	
	小计	1,115,640.53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质押以及抵押资产明细

类别	借款余额	抵押物（质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科目	期末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921,090,344.04	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203,657,500.00
		未来电费、热费等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16,917,500.61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322,103,994.26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38,841,500.56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未来电费、热费等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61,264,271.98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1,246,452,639.54
长期借款	1,083,814,545.45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79,322,159.61
		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345,040,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5,587,585.29	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4,801,741.65
		未来电费、热费等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404,454,949.85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1,475,538,408.17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128,135,421.22
		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130,050,000.00
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租赁负债融资租赁（含一年内到期）	6,295,250,595.37	未来电费、热费等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962,427,413.58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2,926,635,339.68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141,556,760.80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使用权资产	303,208,906.04
		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2,076,106,352.00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抵押、质押长期借款(含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海门农村商业银行	抵押借款	2021/8/24	2023/8/4	50,900,000.00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借款	2019/3/29	2023/12/20	11,635,722.36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抵押借款	2021/6/9	2024/6/20	40,00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质押借款	2012/5/7	2026/10/20	476,800,000.00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21/6/16	2024/6/7	40,500,000.00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昆山分行高新区支行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17/3/22	2032/3/21	483,786,861.65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市向阳支行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17/3/24	2032/3/19	528,767,100.93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14/12/12	2029/4/20	456,430,000.0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21/7/16	2036/1/25	72,152,650.57
常隆有限公司	DBS Bank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8/12/21	2022/12/2	47,817,750.00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铜山支行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9/6/27	2036/6/25	914,181,699.78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清泰支行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7/11/29	2022/11/29	20,000,000.00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9/10/28	2034/10/28	604,700,000.00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8/3/13	2028/8/29	162,000,000.00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8/2/13	2028/9/19	155,915,800.00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众支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21/7/2	2032/6/24	1,083,814,545.45
合计					5,149,402,130.74

注：长期借款中 481,695,240.00 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应收票据质押

子公司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协鑫”）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与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SU 公反质 2020003】的《反担保质押合同》，约定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为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办理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质押事宜，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给予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开具 2,000 万元的履约保函，兰溪已质押的票据和保证金分别为 2,582,000.00 元和 17,718,807.01 元。

子公司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协鑫”）、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乡濮院”）、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售电”）于 2021 年 3 月 2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了【(33100000)浙商资产池字(2021)第 04500 号】的《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和【(33100000)浙商资产池质字(2021)第 04501

号】《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约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在为企业集团（兰溪协鑫、桐乡濮院、浙江售电）办理票据质押池融资业务时，以票据质押池内质押票据及票据池保证金账户内的保证金为相应的债权债务合同及质权人提供担保，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给予企业集团的票据质押池融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兰溪协鑫已质押的票据和保证金金额分别为 10,437,130.00 元和 49,460,252.86 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5,400,799.36 元。桐乡濮院已质押的票据和保证金金额分别为 20,000,000.00 元和 19,446,839.98 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9,459,439.12 元。

4. 燃料采购承诺

子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燃料采购协议，相关采购承诺如下：

供应商名称	期间	采购量	预计单位价格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22,563 万立方米	2.74215 元/方
		10,197 万立方米	2.5149 元/方

5. 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参股企业的投资承诺金额为 77,361.85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电建”）与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燃机”）2016 年 5 月签署《2*20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江苏电建前期提交的竣工申请资料不齐全，且尚未经过南京燃机复审完毕，2018 年 9 月 25 日，江苏电建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以南京燃机不进行竣工结算为由，要求南京燃机支付工程欠款人民币 127,752,837 元以及其他利息及损失（金额暂定，司法鉴定后据实调整），南京燃机提起反诉，要求江苏电建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和违法分包违约金共计 7000 万元。

根据一审判决，南京燃机被判支付江苏电建工程款 30,325,875.86 元和相应利息，驳回南京燃机的反诉请求。上述应付工程款已在南京燃机账面记录。南京燃机和江苏电建均不服一审判决，江苏电建于 2021 年 2 月 7 日上诉要求改判南京燃机支付 105,778,622.3 元并就上诉金额范围内对涉案工程拍卖、折价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要求南京燃机承担一审、二审诉讼费及鉴定费。南京燃机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再次提起上诉，要求江苏电建赔偿工期延误违约金 55,601,000 元，并支付违法分包违约金 14,399,000 元以及承担本案一审、二审反诉

部分的诉讼费用。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案件正在审理中。

(2) 2010 年 8 月，徐州虹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虹达”）与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坑口”）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委托其就沛县剑桥府邸小区提供热网配置技术、项目管理进行技术与管理咨询，合同总价 700 万元，款项已于当年结清。该小区至今没有供暖，2019 年 8 月 29 日，沛县经济开发局通知沛县坑口停运 2×15MW 机组，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徐州虹达请求返还已支付的技术服务费 7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1 日，沛县人民法院驳回徐州虹达诉讼请求。后徐州虹达提起上诉。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案件正在审理中。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东台市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1/5/26	2022/5/25	否

东台市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402,717,470.00 元，包含融资性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244,189,310.00 元，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88,528,160.00 元，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6 个月	771,481,739.11	319,692,710.76
7-12 个月	33,872,666.67	5,144,800.00
1-2 年	59,428,652.69	4,500,000.00
2-3 年	4,500,000.00	5,400,000.00
3-4 年	5,400,000.00	
4-5 年		171,017.63
5 年以上	167,107.10	
小计	874,850,165.57	334,908,528.39
减：坏账准备	5,805,655.78	450,000.00
合计	869,044,509.79	334,458,528.3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74,850,165.57	100.00	5,805,655.78	0.66	869,044,509.79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344,063,607.77	39.33		-	344,063,607.77
账龄组合	530,786,557.80	60.67	5,805,655.78	1.09	524,980,902.02
合计	874,850,165.57	100.00	5,805,655.78		869,044,509.7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34,908,528.39	100.00	450,000.00	0.13	334,458,528.39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281,351,970.59	84.01			281,351,970.59
账龄组合	53,556,557.80	15.99	450,000.00	0.84	53,106,557.80
合计	334,908,528.39	100.00	450,000.00		334,458,528.39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9,253,363.62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9,406,000.00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39,215,487.44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3,320,498.41		
上海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396,888.58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474,000.00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3,144,038.07		
江苏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014,417.72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603,443.70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500,000.00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443,667.98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8,835,000.00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6,572,694.89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4,680,000.00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4,000.26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83,000.00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50,000.00		
GCL ND Enerji Anonim sirketi	167,107.10		
合计	344,063,607.77		

(2)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477,230,000.00		
1-2 年	49,056,557.80	4,905,655.78	10.00
2-3 年	4,500,000.00	900,000.00	20.00
合计	530,786,557.80	5,805,655.78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1,301,230.05	725,616,063.93
其他应收款	2,790,278,739.64	2,508,831,651.00
合计	3,121,579,969.69	3,234,447,714.9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96,402.88	9,496,402.88
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84,941,064.88	170,128,726.88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76,022.64
杭州鑫科能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8,287.51	20,477,553.81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5,545,224.94	113,681,752.42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2,901,403.15	134,918,580.24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0,591,180.10	132,591,180.10
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4,017,666.59	26,505,867.81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97,639,977.15
合计	331,301,230.05	725,616,063.93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6 个月	1,660,703,859.77	1,200,021,479.72
7—12 个月	850,651,603.07	579,994,487.47
1—2 年	161,277,993.29	526,080,841.52
2—3 年	62,805,284.68	190,253,775.88
3—4 年	45,299,760.79	12,566,133.92
4—5 年	10,541,920.55	5,826,675.29
5 年以上	3,826,675.29	196,000.00
小计	2,795,107,097.44	2,514,939,393.80
减：坏账准备	4,828,357.80	6,107,742.80
合计	2,790,278,739.64	2,508,831,651.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778,680,179.09	2,488,669,418.69
保证金	14,680,000.00	23,506,200.00
备用金	1,396,918.35	1,501,622.01
利息		996,333.33
其他	350,000.00	265,819.77
合计	2,795,107,097.44	2,514,939,393.80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163,483.68	0.11	3,163,483.68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91,943,613.76	99.89	1,664,874.12	0.06	2,790,278,739.64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2,752,987,065.64	98.49			2,752,987,065.64
账龄组合	38,956,548.12	1.4	1,664,874.12	4.27	37,291,674.00
合计	2,795,107,097.44	100	4,828,357.80	0.17	2,790,278,739.6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52,461.99	0.18	4,652,461.99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510,286,931.81	99.82	1,455,280.81	0.06	2,508,831,651.00
其中：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2,434,132,019.75	96.79			2,434,132,019.75
账龄组合	76,154,912.06	3.03	1,455,280.81	1.91	74,699,631.25
合计	2,514,939,393.80	100.00	6,107,742.80	0.24	2,508,831,651.00

4.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GCL ND Enerji Anonim sirketi	3,163,483.68	3,163,483.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5.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关联方及获得收款保证的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826,910,808.83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4,749,276.80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4,434,700.83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94,271,480.48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3,430,245.62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1,456,187.89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风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3,626,900.00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8,395,310.54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1,953,257.30		
协鑫智慧国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620,000.00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0,408,166.81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915,044.00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7,695,830.00		
中山德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43,238,781.25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40,883,836.42		
协鑫泛能科技有限公司	40,828,451.97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9,049,636.05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36,255,606.98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002,535.62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33,543,100.00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2,919,200.00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2,701,287.06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9,586,496.66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7,619,441.31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7,111,316.56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5,852,903.38		
西安协鑫创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9,486,888.92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14,601,427.84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14,493,150.68		
宝应协鑫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14,445,305.01		
江苏鑫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1,364,999.00		
溧阳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1,033,536.67		
济南协鑫蓝天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8,752,000.00		
北京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00		
鑫域有限公司	6,142,576.00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4,040,000.00		
PT. Mega Karya Energi	3,759,502.55		
常隆有限公司	3,160,195.84		
苏州协鑫智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470,000.00		
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2,111,239.73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东莞协鑫鸿发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1,840,000.00		
建平聚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620,000.00		
GCL PALATIAL WIND POWER (NINH THUAN) COMPANY LIMITED	1,314,696.60		
靖边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00,000.00		
新疆协鑫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50,000.00		
平舆县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30,000.00		
灵璧玖灵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80,000.00		
江苏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64,744.44		
杭州鑫科能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永城市协鑫双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		
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鑫坤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上海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7,000.00		
合计	2,752,987,065.64		

(2)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20,097,685.88		
7—12 个月	2,603,000.00	13,015.00	0.50
1—2 年	15,993,133.24	1,599,313.32	10.00
2—3 年	262,729.00	52,545.80	20.00
合计	38,956,548.12	1,664,874.12	

6.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455,280.81		4,652,461.99	6,107,742.80
本期计提	209,593.31		16,153,119.00	16,362,712.31
本期转回			1,488,978.31	1,488,978.31
本期核销			16,153,119.00	16,153,119.00
期末余额	1,664,874.12		3,163,483.68	4,828,357.80

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6,153,119.00 元

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6,910,808.83	1 年以内	29.41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4,749,276.80	0-6 个月	19.38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434,700.83	2 年以内	3.36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271,480.48	0-6 个月	3.35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430,245.62	0-6 个月	2.97	
合计		1,643,796,512.56		58.47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26,248,793.65		5,126,248,793.65	4,730,699,645.65		4,730,699,645.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9,485,896.48		989,485,896.48	1,078,184,925.93		1,078,184,925.93
合计	6,115,734,690.13		6,115,734,690.13	5,808,884,571.58		5,808,884,571.5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7,113,131.35	107,113,131.35			107,113,131.35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7,534,700.86	97,534,700.86			97,534,700.86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7,187,829.09	77,187,829.09			77,187,829.09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32,326,793.16	132,326,793.16			132,326,793.16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93,159,246.75	93,159,246.75			93,159,246.75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2,536,084.40	42,536,084.40			42,536,084.40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8,202,716.04	158,202,716.04			158,202,716.04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77,161,014.46	177,161,014.46			177,161,014.46
杭州鑫科能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00.00	67,000,000.00	200,000,000.00		267,000,000.0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66,130,901.08	150,830,901.08	15,300,000.00		166,130,901.08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58,140,220.95	58,140,220.95			58,140,220.95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128,739,601.35	128,739,601.35			128,739,601.35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8,944,297.53	78,944,297.53			78,944,297.53
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63,000,000.00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62,529,035.14	362,529,035.14			362,529,035.14
常隆有限公司	505,214,430.12	505,214,430.12			505,214,430.12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44,000,000.00	444,000,000.00			444,000,000.00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270,937,522.82	270,937,522.82		270,937,522.82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300,000.00	11,300,000.00			11,30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6,725,374.53	288,725,374.53	98,000,000.00		386,725,374.53
苏州协鑫智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98,769,000.00	298,769,000.00			298,769,000.00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99,446,746.02	299,446,746.02			299,446,746.02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6,000,000.00			36,00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山东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协鑫泛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80,000.00	20,280,000.00			20,280,000.00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公司	152,106,000.00	152,106,000.00			152,106,000.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2,165,000.00	2,515,000.00	100,000.00		2,615,000.00
协鑫智慧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372,611,670.82		372,611,670.82		372,611,670.82
东台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475,000.00		475,000.00		475,000.00
合计	5,200,736,316.47	4,730,699,645.65	686,486,670.82	290,937,522.82	5,126,248,793.6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954,751.64			-6,890,041.06	
小计	12,954,751.64			-6,890,041.06	
二、联营企业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70,044,601.25			7,724,567.36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88,681,056.95			7,763,364.27	9,414.38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10,326,417.18			8,643.56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6,178,098.91			-8,324.62	
海宁华源融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0		-88,395,693.64	2,523,090.90	
小计	1,065,230,174.29		-88,395,693.64	18,011,341.47	9,414.38
合计	1,078,184,925.93		-88,395,693.64	11,121,300.41	9,414.3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064,710.58	
小计					6,064,710.58	
二、联营企业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77,769,168.61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96,453,835.60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10,335,060.74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306,653.34	98,863,120.95	
海宁华源融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27,397.26				
小计		-4,127,397.26		-7,306,653.34	983,421,185.90	
合计		-4,127,397.26		-7,306,653.34	989,485,896.48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429,294,178.17	1,063,140,617.55	856,900,364.12	506,352,594.96
其中：煤炭销售	1,134,892,065.12	1,063,140,617.55	528,352,079.96	506,352,594.96
技术咨询费	154,132,280.82		210,316,333.90	
销售设备收入	140,269,832.23		118,231,950.26	
2. 其他业务小计	113,851,803.67		91,628,961.77	7,563,584.92
其中：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7,563,584.93	7,563,584.92
担保费收入	113,851,803.67		83,296,407.03	
其他			768,969.81	
合计	1,543,145,981.84	1,063,140,617.55	948,529,325.89	513,916,179.88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14,647.07	7,745,158.6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971,592.69	1,474,768,583.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9,031,114.42	69,212,358.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873,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56,905.98
合计	-25,244,874.66	1,540,210,007.14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830,842.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02,906.96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219.5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888,211.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42,242.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17,541.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93,910.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02,429.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963,103.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87,341.04
合计	452,646,180.29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承接：杨雄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证书。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3100000501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马建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02197302111524
 Identity card No.



马建萍(31000005016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建萍(31000005016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2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04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



姓名: 连隆棟
Full name: 连隆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3-18
Date of birth: 1989-03-18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0625198903180038
Identity card No. 3506251989031800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隆棟(11010148022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隆棟(11010148022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